

古籍典藏 · 原文与白话译文

《星命抉古录》

八字 · 共 10 章节 · 10 章含白话译文

《星命抉古录》初集二集，作者谢颀庐，字榆孙，号止止居士，浙江余姚人。初集成书于民国十四年乙丑（1925年），前有谢氏自序。依谢氏自序所言，谢氏早年以子平法为客论命，“试之验者半，不验者亦半，几欲废矣”。其后“旋见古法，知学说为子平所淆。即以古法试之，其验如神”，从而著《星命抉古录》以证古法之用。古法注重从无取有、向实寻虚，重视纳音及干支刑冲合害、拱夹暗带之作用，与子平法重格局、用神、喜忌等理法多有不同之处。二集成书于民国十五年丙寅，前有姚江张栩序。据张栩言，《星命抉古录》“初集为入门而作，二集抉古法以辟今法”，对古法多有发挥，于民国命学界可谓独树一帜。

www.luckclub.cn · 古籍典藏 · 内容仅供文化学习研究

目录

原文

星命扶古录 - 目录

001. 贵人论
002. 五行生旺论
003. 地支论
004. 三奇天月德论
005. 天干地支化合冲刑害论
006. 纳音干支论
007. 六亲论
008. 古法论
009. 论命选用

白话译文

《星命扶古录》全书共九论，构成一套完整的命理推演体系。全书开篇以"贵人论"统领，论述命局中吉神扶助之道；继以"五行生旺论"阐明金木水火土五种基本元素的强弱消长规律；"地支论"专述子丑寅卯等十二地支的性质与作用；"三奇天月德论"讲解命局中三种稀贵之气与天德、月德两大吉星（即护佑命主的特殊星煞）的辨识方法；"天干地支化合冲刑害论"则系统梳理天干（甲乙丙丁等十个天符）与地支之间相互作用的六种关系——化、合、冲、刑、害；"纳音干支论"引入以五音配六十甲子的古典推命层次；"六亲论"从命局推断父母、兄弟、妻妾、子女等人伦关系；"古法论"汇录前代推命的经典规则；末篇"论命选用"为实操总论，指导如何综合运用上述诸法为人论命。九论由象到法，由法到用，次序井然。

关键词

五行： 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种象征元素，命理学的基础分析框架，代表不同的能量属性与相互关系。

地支： 子、丑、寅、卯、辰、巳、午、未、申、酉、戌、亥，十二个时间与方位符号，是排命盘的核心坐标之一。

冲刑害： 地支之间三种负面互动模式，分别代表对冲、制约与侵损，用于判断命局中的压力与变动。

纳音： 以宫商角徵羽五音配合六十甲子，是命理体系中较古老的一个推算层次，侧重整体气质判断。

六亲： 以命局中五行与十神的位置，推断命主与父母、兄弟、配偶、子女等六类亲属的缘分厚薄。

现代启示

这份目录，本质上是古人对人生变量的一次系统性分类尝试。他们把时间（干支）、关系（六亲）、环境（五行生旺）、偶然性（贵人、三奇）以及规则冲突（冲刑害）全部纳入一个统一框架，试图找出影响人生走向的结构性因素。这种思维方式与现代系统论、风险评估模型有相通之处——都是在承认世界复杂性的前提下，寻找可操作的分析维度。古人无法用统计学处理数据，便用象征符号构建模型；精度或许有限，但分类的意识本身是严肃的认知工程。

值得思考的是：当我们今天用MBTI、星座或大数据画像来理解一个人时，我们是在追求真相，还是在重复古人对“秩序感”的同一种心理需求？

贵人论

原文

贵人论

天乙贵人

贵人之名甚多，其可信用者惟天乙耳。贵人不在生旺之地，故有谓贵人多者，其人必和平。甚则懦夫矣，此言亦颇有理。如凶煞多则贵人足以解之，贵人借从三奇而出。观甲戌庚牛羊一句，可知三奇之由来矣。若卜筮堪舆，亦重贵人，皆由星度以推之。

天乙贵人歌

甲戌庚牛羊（牛丑羊未也），乙巳鼠猴乡（鼠子猴申也），丙丁猪鸡位（猪亥鸡酉也），壬癸兔蛇藏（兔卯蛇巳也），六辛逢马虎（马午虎寅也），此是贵人方。

甲戌庚见丑未，乙巳见子申，丙丁见亥酉，壬癸见卯巳，六辛见午寅，此是贵人方。

白话译文

"贵人"这一命理概念名目繁多，但真正值得信赖、实际应用的，只有"天乙贵人"。天乙贵人所对应的地支，往往不落在旺相之地，因此有人说：命局中贵人多的人，性情必然温和平稳，严重时甚至流于懦弱——这个说法有一定道理。若命局中凶煞众多，天乙贵人则能起到化解作用；天乙贵人的推算，也与"三奇"（甲、戊、庚三干组合）相互关联。观察"甲戌庚配牛羊"这一口诀，可以理解三奇的来历。在占卜、堪舆（风水）等术数中，贵人同样受到重视，其推算皆源自星度体系。

歌诀大意：天干甲、戊、庚对应地支丑（牛）、未（羊）为贵人方；乙、己对应子（鼠）、申（猴）；丙、丁对应亥（猪）、酉（鸡）；壬、癸对应卯（兔）、巳（蛇）；辛对应午（马）、寅（虎）。上述各组即为各天干所对应的贵人方位。

关键词

天乙贵人： 八字命理中最重要的神煞之一，象征贵人相助、逢凶化吉的运势能量。

神煞： 命理术语，指依天干地支推算出的吉凶符号，"贵人"为吉神，"凶煞"为恶神。

三奇： 甲、戊、庚三天干的组合，被视为奇特吉祥之格局，与贵人推算渊源相通。

生旺之地： 地支中五行处于旺相状态的位置，贵人刻意不落此处，暗含"贵人不争强"之义。

堪舆： 即风水之学，与星命同属传统术数体系，同样以星度方位推算吉凶。

现代启示

古人将"贵人"系统化为一套可推演的符号体系，背后折射出一个朴素的行为观察：性情温和的人，确实更容易在社会关系中获得他人的主动援助。现代社会心理学中的"互惠原则"与"亲和力效应"也印证了这一点——攻击性低、包容性强的人，往往拥有更广泛的弱连接网络，在关键时刻更容易获得资源支持。作者特意点出"贵人多则性格懦弱"这一弊端，说明古人并不将贵人视为纯粹的福气，而是看到了其背后的性格代价，这种辩证眼光颇为清醒。

你认为，一个人"容易获得贵人相助"，究竟是性格决定的，还是可以通过后天刻意培养的？

五行生旺论

原文

五行生旺论

表解：

名为木则甲乙同宫，名为火则丙丁同宫，名为金则庚辛同宫，名为水土则壬癸戊己同宫。若阳生阴死，阴生阳死之说，后人解之词，不合于用，试之百不一验。淮南子为汉代所作，其言曰：木生于亥壮于卯，老于未；火生于寅壮于午，老于戌；金生于巳壮于酉，老于丑；水生于申壮于子，老于辰；其言壮，即后世所谓帝旺也；其言老，即后世所谓墓也。观其名确而雅，非如帝旺与墓之俗而陋也，不此之信。而信后人阴生阳死，阳生阴死之说，是何足与语星命乎？

且如后人之谓癸长生在卯，乙长生在午，辛长生在子。则子午卯酉皆有长生，试问！沐浴在何之乎？矫诬荒谬，莫此为甚。殪唐以后之俗儒，倡此邪说，嵌四言独步皆古法也，其言曰：子午卯酉四败之局，寅申巳亥四生之局，可见子午卯酉之必无长生矣。

白话译文

所谓"五行"的归属，是指同属一行的天干共处同宫：木对应甲、乙，火对应丙、丁，金对应庚、辛，水与土对应壬、癸、戊、己。至于"阳干生处阴干死、阴干生处阳干死"的说法，不过是后人附会的解释，实际运用中根本经不起验证，百次试之不中一次。

汉代《淮南子》早有论述：木生于亥、壮于卯、老于未；火生于寅、壮于午、老于戌；金生于巳、壮于酉、老于丑；水生于申、壮于子、老于辰。其中"壮"即后世所谓"帝旺"（巅峰之位），"老"即后世所谓"墓"（收藏之地）。《淮南子》的命名雅正贴切，远胜"帝旺""墓"这类粗俗的后起术语。舍此不用，反信后人阴阳交叉生死之说，实在不足以谈论星命之学。

再看后人的逻辑漏洞：他们说癸的长生在卯，乙的长生在午，辛的长生在子——如此一来，子、午、卯、酉四支竟皆有长生，试问沐浴（长生之后的下一位）究竟排在何处？这等自相矛盾，堪称荒谬之极。唐代以后的陋儒首倡此邪说，而真正的古法明言：子午卯酉为"四败之局"，寅申巳亥为"四生之局"，可见子午卯酉根本不可能存在长生之位。

关键词

五行同宫： 同属一行的天干归入同一生旺体系，甲乙同属木，不分阴阳独立起算。

阳生阴死说： 后人衍生的理论，主张阳干与阴干的长生之位互相对立，作者认为此说虚妄。

长生十二宫： 天干随地支运行经历的十二个状态，依次为长生、沐浴、冠带……至墓、绝、胎、养。

四生之局（寅申巳亥）： 古法中长生所在的四个地支，是生命力萌发的起点。

四败之局（子午卯酉）： 古法中对应沐浴位的四个地支，代表旺极转衰的过渡阶段，非长生之所。

现代启示

这段文字的核心，是一场关于"体系自洽"的较真。作者不是在争论哪个说法更玄妙，而是在追问：一套理论能否经得起内部逻辑的检验。阴阳交叉生死说的致命伤，恰恰在于它制造了一个无法自圆其说的矛盾——若四个方位皆有长生，后续的推演便彻底失序。这与现代科学哲学中"可证伪性"的标准异曲同工：一个理论若能解释一切、同时又无法被任何事实反驳，它实际上什么都没解释。《淮南子》的"生壮老"体系之所以被作者推崇，正是因为它简洁、对称、前后一贯。古人观察天地节律时所追求的内在秩序感，与今天我们评价一套模型是否优雅，本质上并无二致。

****值得思考的问题**：** 我们日常接受的许多"常识"，究竟经过了内部逻辑的自洽检验，还是只是因为"流传已久"便被默认为真？

地支论

原文

地支论

子午卯酉

为四败地（木败于子，金败于午，火败于卯，水土败于酉）；

为四死地（木死于午，金死于子，火死于酉，水土死于卯）；

败之对宫为死，死之对宫为败。凡四柱中单见不利，双见反吉。盖凶煞逢冲反吉祥也。

为四刃地（木刃于卯，金刃于酉，火刃于午，水土刃于子）；

为四胎地，又名飞刃（木胎于酉，金胎于卯，火胎于子，水土胎于午）；

刃之对宫为胎，胎之对宫为刃，凡四柱中单见不利，双见反吉，亦犹死败之，喜冲忌合也。内经云：子午之上少阴主之，卯酉之上阳明主之。如子月少阴用事，午月亦然。酉月阳明用事，卯月亦然。如甲年乙年见子为败，见午为死，见卯为刃，见酉为胎是也，余例推。败既沐浴，胎即飞刃。

凡刃见杀必合，得之者为贵格，申子辰年生人，子为将星；寅午戌年生人，午为将星；亥卯未年生人，卯为将星；巳酉丑年生人，酉为将星。

死败胎刃表：

双包格

如两子一午，两午一子，两卯一酉，两酉一卯，或两子两午，两卯两酉，作双包论，不作冲论。凡双包为归格，如见壬、癸、丙、丁，则朝元得力，更为可贵。

灾煞

三命通会运：戌日子时，丑日卯时，辰日午时，未日酉时，名血光煞，损克妻子。若胎上年上见之，克损父母，但未能详言其故！余谓此极易明也。古法凡地支重局，戌为火局，子冲火局寅午戌之午；丑为金局，卯冲巳酉丑之酉；辰为水局，午冲申子辰水局之子；未为木局，酉冲亥卯未木局之卯；此即灾煞也，不必拘定日时。如年上为戌，月日时中见子；年上为丑，月日时中见卯；其克害亦同。通会於神煞备采古说，未能详言其故，此亦缺点也。

白虎煞

玉井奥诀注云：年干纳音，如甲子金命，命见卯为胎神，名曰白虎煞，主血光横死。此说极验。古法重年，如甲子年生人，定为金命，一见胎神，即为飞刃（胎神即阳刃对宫，名为飞刃，凶同阳刃），其凶与阳刃同。余如水命见午，火命见子，木命见酉，见之必不利。

倒戈阳刃

如子年生人，其月日時中見壬癸，即為倒戈，此即陽刃朝元也，其力更大，其凶更甚，惟見殺足以解之，行運見沖，必無一利。

倒插桃花

如卯年生人，其時上或為寅或為午或為戌，是即倒插桃花，桃花即沐浴也，亦即敗也。消息賦有李全注，東方明疏，極言胎之不利，其言曰：若人生月日時，在墓絕胎死之位上，多帶凶惡，可見胎之不利矣。寅申巳亥年生人見酉，為破碎煞，蓋酉為金神也。

寅申巳亥

為四長生（甲乙生于亥，丙丁生于寅，庚辛生于巳，戊己壬癸生于申）；

為四臨官即祿（甲乙祿于寅，丙丁祿于巳，庚辛祿于申，戊己壬癸祿于亥）；

為四病（甲乙病于巳，丙丁病于申，庚辛病于亥，戊己壬癸病于寅）；

為四絕（甲乙絕于申，丙丁絕于亥，庚辛絕于寅，戊己壬癸絕于巳）；

長生對宮為病，臨官對宮為絕。內經云：寅申之上少陽主之，巳亥之上厥陰主之。如寅月少陽用事，申月亦然，巳月厥陰用事，亥月亦然。如甲年乙年見寅為祿，見申為絕，見巳為病，見亥為長生。

亡神、（劫煞、孤辰）、驛馬、寡宿表：

孤辰：

亥卯未年生人孤辰在申，巳酉丑年生人孤辰在寅。寅午戌年生人孤辰在亥，申子辰年生人孤辰在巳。

驛馬：馬喜合忌沖

亥卯未年生人馬在巳，巳酉丑年生人馬在亥。寅午戌年生人馬在申，申子辰年生人馬在寅。

寡宿：（一名月煞，一名惆悵煞，一名宅煞）；戌亥之前一位，未為申之前一位

凡寅申巳亥須朝元，何謂朝元？如見寅者，干上見甲乙；見申者，干上見庚辛；見巳者干上見丙丁；見亥者，干上見戊己壬癸；是謂臨官。

在如見寅者，干上見丙丁；見申者，干上見戊己壬癸；見巳者，干上見庚辛；見亥者，干上見甲乙；是謂長生，否則不取，甚則不利。

孤辰亡辰忌同宮

申年見亥，寅年見巳，巳年見申，亥年見寅，四柱見于何宮？即為一宮之不利，行運見之大忌。子午卯酉年生人，見巳為破碎煞，蓋巳為金神也。本命前五位為命宅，如子年生人見巳，丑年生人見午是也。后五位為祿宅，如子年生人見未，丑年生人見申是也，再見亡神劫煞，必破財，見玉井奧訣。

凡驛馬見祿為貴格，同宮更貴，得合亦更貴。凡馬頭帶偏財，如壬子年生人，馬在寅，月日時中見丙寅是也，得之者必貴。（如納音甲寅水命，見申亦是，名為馱寶）。

凡馬頭帶食神，如丙午年生人馬在申，月日時中見戊是也，得之者必貴。凡馬須克身，身既年支也，如寅年生人見申，申中壬水克丙火也。

三命通會云：主官祿易求。

凡納音長生見驛馬，如辛巳年生人納音金長生見亥；甲申年生人納音水長生見寅；己亥年生人納音木長生見巳；丙寅年生人納音火長生見申；得之者必為清貴之選，兼有文才。（納音見馬臨官，如庚申壬子戊辰，納

音皆木，见寅亦贵）。

词馆

凡纳音本命在临官，是为词馆。如甲子年生人纳音金命，月日時中见申为临官，必有文才，利于得名。

学堂

本命纳音在长生，是为学堂。如甲戌年生人纳音火命，月日時中见寅为学堂，必有文才利于得名。

辰戌丑未

为四衰（金衰于戌，木衰于辰，火衰于未，水衰于丑）；

为四养（金养于辰，木养于戌，火养于丑，水养于未）；

为四冠带（金冠带于未，木冠带于丑，火冠带于辰，水土冠带于戌）；

为四库（金库于丑，木库于未，火库于戌，水库于辰）；

衰有帝旺余气，行运前半吉，后半不利。冠带有沐浴余气，行运前半不利，后半吉。养名活禄，又名禄堂，得之必利。凡库吉神坐于其上吉，凶神坐于其上，即名为墓。凶神如寡宿阳刃是也。壬辰日，戊戌日，庚辰日，庚戌日，为魁四罡，行运见冲必不利。

华盖

如申子辰年生人又见辰，巳酉丑年生人又见丑，寅午戌年生人又见戌，亥卯未年生人又见未是也。得之者不利于父母妻子。若本库则名为印绶，得之必贵。本库，如金库丑，木库未，火库戌，水土库辰。又见华盖必有功名。内经云：辰戌之上太阳主之，丑未之上太阴主之，辰戌月俱为太阳用事，丑未月俱为太阴用事。行运，如丧门见辰戌丑未，大不利。日寅年生人行辰运，申年生人行戌运，亥年生人行丑运，巳年生人行未运是也，本命前两位为丧门。幼年行运见之必不利，如甲乙年生人忌见辰，壬癸年生人忌见丑，庚辛年生人忌见戌，丙丁年生人忌见未，此皆为衰地，幼年忌行衰地，名为铁蛇关。

白话译文

本章系统论述地支十二支在命理中的吉凶作用，分三组展开。

子午卯酉组

子、午、卯、酉四支，各自承担多重性质：其一为“败地”（即十二长生中的沐浴位，木败于子、金败于午、火败于卯、水土败于酉）；其二为“死地”（木死于午、金死于子、火死于酉、水土死于卯）；败地与死地互为对冲方向。命盘中单见一字不利，若对冲双见则反而化凶为吉——凶煞得冲，力量相消，故成吉象。

其三为“刃地”（即阳刃，木刃在卯、金刃在酉、火刃在午、水土刃在子）；其四为“胎地”，又称“飞刃”（与阳刃对冲之位，性质同凶）。刃与胎亦为对冲关系，单见不利，双见反吉，且喜冲忌合。文中还提到“将星”：申子辰年生人以子为将星，寅午戌年以午为将星，亥卯未年以卯为将星，巳酉丑年以酉为将星。阳刃逢七杀相合，可构成贵格。

"双包格"指两子夹一午、两午夹一子等对称结构，不作冲论，反为归格，再见壬癸丙丁天干，则朝元得力，格局更贵。

"灾煞"本质是地支三合局中的冲破：如戌为火局之根，子冲寅午戌之午而引发；丑为金局之根，卯冲巳酉丑之酉而成煞，以此类推。"白虎煞"指年干纳音所属五行，在命盘中见到飞刃（胎神），主血光之事，古法以此极验。"倒戈阳刃"指年支为某支，天干又见该支所藏本气天干（如子年生人月日时见壬癸），阳刃力量更盛，极凶，唯七杀可解。"倒插桃花"指年支三合局中，时支藏有桃花（沐浴位），亦为凶象。

寅申巳亥组

此四支为"四长生"（甲乙生于亥、丙丁生于寅、庚辛生于巳、戊己壬癸生于申），又为"四禄"（临官位，甲乙禄在寅、丙丁禄在巳、庚辛禄在申、戊己壬癸禄在亥），另为"四病"与"四绝"，长生与病、临官与绝各为对冲。

"驿马"依年支三合局推算（亥卯未马在巳，巳酉丑马在亥，寅午戌马在申，申子辰马在寅），喜合忌冲。马见禄为贵，马头带偏财或食神更贵。"纳音长生见驿马"为文才清贵之象；"词馆"指纳音临官位，"学堂"指纳音长生位，均主文才。"孤辰""寡宿"为孤独之煞，忌与亡神同宫。

辰戌丑未组

此四支为"四衰"（帝旺之后，余气渐弱）、"四养"（长生之前，胎气滋养）、"四冠带"（沐浴之后，初具形貌）、"四库"（万物收藏之地）。行衰运前半吉、后半凶；行冠带运则前半凶、后半吉。"养"又名"活禄"，得之有利。库上有吉神则为库，有凶神则为墓。"华盖"指三合局之库支再现于命盘（如申子辰年人再见辰），不利六亲，但若为本命纳音之库（如金命见丑），则反为印绶之贵。壬辰、戊戌、庚辰、庚戌四日为"魁罡"，行冲运大忌。幼年行运逢"衰地"（如甲乙年生人行辰运）称"铁蛇关"，尤为不利。

关键词

阳刃（羊刃）： 帝旺前一位，五行之气过盛转戾，单见主刚烈好斗，逢七杀制约则化为权贵。

飞刃（胎神）： 阳刃对冲之支，性质与阳刃同凶，主血光意外，又名"胎"位。

将星： 三合局之中支（子午卯酉），主权威领导力，命中见之宜掌权统帅。

驿马： 三合局冲位之支，象征奔走迁移，喜合忌冲，逢禄见财则主奔波中得贵。

华盖： 三合局之库支，主孤高出尘，不利婚姻六亲，但与本命纳音之库重合则反贵。

现代启示

这一章看似繁琐，实则体现了古人观察生命节律的系统性思维——将事物周期分为生、旺、衰、死、绝、胎等阶段，并用"单见为忌、双见化吉"的辩证原则处理极端状态。现代心理学中有类似的"压力激活"概念：适度的对立力量反而激发潜能，而单向过强的压力（无对冲）则导致失衡。"阳刃逢杀"之所以成贵格，正因两种极端力量形成张力而非单向失控。古人未必懂得神经科学，却通过长期观察人与时势的互动，总结出了相当接近"动态平衡"的规律。

模型。"华盖"象征孤高出尘，古人视之为不利婚姻的煞星，然而许多艺术家、学者恰恰拥有这种气质——这究竟是命理归纳了现实，还是文化预期塑造了行为？

三奇天月德论

原文

三奇天月德论

三奇

甲戌庚天三奇，乙丙丁为地三奇，壬癸辛为人三奇，须年上见之。若年上不见，而见于月日時，必幼岁不利于家庭。甲戌庚宜见丑未；乙丙丁宜见寅亥；壬癸辛宜见辰未；乙丙丁较甲戌庚为利，甲戌庚较壬癸辛为利。乙丙丁木火通明，幼岁必能得意。壬癸辛若地支不见火，则无取矣，盖嫌金水之冷也，三奇有三种，喜见者详列于下。

喜见贵人

贵人由三奇而出，如甲戌庚贵在丑未；即此可明其故，一见贵人，必得富贵。

宜见天月二德

天月德皆得旺相之气，一见二德必得富贵。

宜见六仪

此专指乙丙丁为三奇而言，除乙丙丁外，如甲戌庚、壬癸辛皆六仪。凡乙丙丁如见庚，则为乙庚合，见辛则为丙辛合，见壬则为丁壬合，此即消息赋所谓重犯奇仪。蕴籍抱出群之器，何谓重犯奇仪？如壬寅年生人丁未月，又见丁酉日，丁奇合壬仪也。乙亥年生人庚辰月，又见庚午日，乙奇合庚仪也。辛丑年生人丙申月，又见丙午日，丙奇合辛仪也。得之者必大富贵。如干上见乙丙无丁，而地支中见有午未，则亦作三奇也。干上见丙丁无乙，而地支中见有卯未，则亦作三奇也。干上见乙丁无丙，而地支中见有寅巳，则亦作三奇也。

如干上无仪可合，乙丙丁见地支有申，则作庚仪，有酉则作辛仪，有亥则作壬仪，是在细心寻释矣。

李全注消息赋，谨取乙丙丁、甲戌庚，而不及壬癸辛，此则必有所本，且合於五行之理。

暗合三奇

阑台篇云：三奇暗合，都沈漕台注云：丙丁戊暗合壬癸辛，庚辛壬暗合乙丙丁，乙己癸暗合甲戌庚，其说可信。余取古人贵命之例，历试不失。

阑台篇注云：三奇庙在寅辰，不问顺逆可引而用。

阑台篇云：三奇盈门，注云：盈门见二德也，又云：位入三槐。

阑台篇云：三奇三合，为帮家柱石之臣，注云：天遇三奇，地逢三合。

二德

天德

天德俱在月支之旺处，如正月在丁，丁之化气为木也。二月在未，未中有乙木为德，二月又见申，申宫庚金与卯宫之乙相合也，故不曰未。申而曰坤者，其歌便于记忆也。三月在壬，壬之化气为木也。四月在辛，辛与巳宫之丙相合也。五月在乾，乾即戌亥也，戌与午合，亥宫壬与午宫之丁相合也。六月在甲，甲与未宫之己土相合也。七月在癸，申宫戊土与癸相合，又为水长生也。八月在艮，艮即丑寅也，酉与丑合，寅宫丙火与酉宫辛金相合也。九月在丙，丙与戌宫之辛相合也。十月在乙，为木长生也。十一月在巽，巽即辰巳也，辰与子合也。十二月在庚，庚之本库在丑，本库古法名印绶也。

歌诀：

正丁二坤中，三壬四辛同，五乾六甲上，七癸八艮逢，九丙十在乙，子巽丑庚逢。

月德

申子辰月在壬，亥卯未月在甲，寅午戌月在丙，巳酉丑月在庚，其德皆在本支之旺处。凡月德见合，则其力更厚，大忌冲破，见印更吉。

贵人

此格有三干合为上，支合次之，无合者又次之。如甲子己未，甲己合于干上，此为上格。如戊子己丑，子丑合於支上，此为次格。如辛未庚寅，干支不见合者，又次之。凡生年见柱中贵者为上，月日時见贵，而生年不见者，不贵。此李虚中之说也。

贵人头上须戴财官，如甲子见辛未，未为甲贵，头上辛为甲之官也，头上己为甲之财也。如丑未年生人，月日時见甲戊庚，是名朝元贵人。如丙丁年生人见亥酉，壬癸年生人见巳卯，甲戊庚年生人见丑未，乙己年生人见亥子，辛年生人见寅午，是为双贵人，其力更大。

暗合贵人，三命提要云：甲戊庚在子午，子合丑贵，午合未贵，乙己在丑巳，丑合子贵，巳合申贵，丙丁在寅辰，壬癸在申戌，辛在亥未，皆主大福。

有夹贵，只有壬辰丙戌，盖壬之贵人在巳，卯辰前为巳，辰后为卯，丙之贵人在酉亥，戌前为亥，戌后为酉，所谓夹也。

凡贵人得三奇二德更贵，盖贵人非在旺乡，若得二德则旺矣。贵人由三奇而出，一见三奇，则贵有根源。

凡贵人忌空亡，忌冲刑。头上忌见伤官偏印，若见伤官偏印而有克制者，仍作贵格。

白话译文

三奇

天干中，甲、戊、庚为“天三奇”，乙、丙、丁为“地三奇”，壬、癸、辛为“人三奇”。三奇以出现在出生年柱（年干）为佳。若年柱不见，仅见于月、日、时柱，则往往幼年时与家庭关系不顺。甲戊庚搭配丑、未地支最宜；乙丙丁搭配寅、亥最宜；壬癸辛搭配辰、未最宜。三奇之中，乙丙丁优于甲戊庚，甲戊庚优于壬癸辛。乙丙丁属木火相济，光明通达，幼年多能顺遂得意。壬癸辛属金水，若地支中无火来温暖调候，则价值大减，因金水过寒之故。

三奇有三种“喜见”的配合：

其一，喜见贵人。贵人本由三奇衍生而来——甲、戊、庚的贵人恰在丑、未，由此可见其渊源。三奇逢贵人，主富贵。

其二，宜见天德、月德。天月二德须得当令旺相之气，凡三奇与二德同见，主富贵。

其三，宜见六仪。六仪专指甲、戊、庚、壬、癸、辛六干，此说专对地三奇乙丙丁而言。乙见庚则乙庚相合，丙见辛则丙辛相合，丁见壬则丁壬相合——这便是《消息赋》所说的"重犯奇仪"，意指奇与仪相配，内蕴出群之才器，主大富贵。

此外，若天干中只有乙丙而无丁，但地支见午、未，亦可视作三奇；干上见丙丁而无乙，地支见卯、未，亦同；干上见乙丁而无丙，地支见寅、巳，亦同。若天干无仪可合，乙丙丁见地支申、酉、亥，则分别以庚仪、辛仪、壬仪论处，需细心推寻。

李全注解《消息赋》时，只取乙丙丁与甲戊庚，不及壬癸辛，必有所据，且与五行之理相符。

暗合三奇

《阑台篇》指出三奇可"暗合"：丙丁戊暗合壬癸辛，庚辛壬暗合乙丙丁，乙己癸暗合甲戊庚。作者以古代贵命逐一验证，未曾失误。《阑台篇》又言三奇的"庙"在寅、辰，顺布逆布皆可引用。所谓"三奇盈门"，是指同时见到天德、月德；"位入三槐"与"三奇三合"皆主为国家栋梁之臣。

天德

天德以各月地支旺气为依据。正月在丁（丁化气为木，与正月木旺相应）；二月在坤（即未、申，未中有乙木）；三月在壬（壬化气为木）；四月在辛（辛与巳官丙相合）；五月在乾（即戌、亥，亥中壬与午中丁相合）；六月在甲（甲与未官己土相合）；七月在癸（申官戊与癸合，又为水长生之地）；八月在艮（即丑、寅，寅中丙与酉中辛相合）；九月在丙（丙与戌官辛相合）；十月在乙（木长生在亥，十月为亥）；十一月在巽（即辰、巳，辰与子合）；十二月在庚（庚库在丑，古称印绶）。

歌诀：正丁二坤中，三壬四辛同，五乾六甲上，七癸八艮逢，九丙十在乙，子巽丑庚逢。

月德

申、子、辰月，月德在壬；亥、卯、未月，月德在甲；寅、午、戌月，月德在丙；巳、酉、丑月，月德在庚。月德皆在本地地支旺气之干。月德见合则力量更厚，最忌被冲破，见印星则更吉。

贵人

贵人以天干合为上格，地支相合为次，干支皆不见合者又次之。贵人最好出现在年柱，若仅见于月、日、时柱而年柱不见，则效力减弱。贵人本身还需"头上戴财官"，即贵人所在的干支之上另见财星或官星，方为完善。

若丑、未年生人，月日時柱见甲、戊、庚，称"朝元贵人"，力量尤大。若贵人两位同时出现，称"双贵人"，力量更强。

暗合贵人方面，甲戊庚逢子午，子合丑贵、午合未贵，以此类推，各有暗合之法，皆主大福。

夹贵只有两例：壬辰、丙戌。壬之贵人在巳，辰与巳相夹；丙之贵人在酉、亥，戌居酉亥之间，称"夹"。

凡贵人逢三奇或二德，则贵气更有根基。贵人最忌空亡、冲刑，所在干上忌见伤官、偏印，若见而有克制，仍可论贵格。

关键词

三奇： 特定三组天干的组合，天奇（甲戊庚）、地奇（乙丙丁）、人奇（壬癸辛），象征出众才器与贵气。

六仪： 奇门遁甲中戊己庚辛壬癸六干，在此专指与地三奇乙丙丁相合的对应天干，奇仪相合主大贵。

天德、月德： 每月固定对应的吉祥神煞，代表上天庇佑之气，见之主逢凶化吉、富贵平安。

贵人： 特定天干所对应的吉祥地支，古称"天乙贵人"，逢之主遇贵得助、仕途顺遂。

调候： 命局中用以平衡寒热燥湿的关键五行，壬癸辛组合过冷须见火来调候，否则格局价值大减。

现代启示

这套繁复的三奇、二德、贵人体系，在现代视角下可理解为一套"资源匹配"的认知框架。古人观察到：一个人的才能（三奇）若能得到外部环境（贵人、二德）的呼应与激活，方能真正发挥效用——单独的才华不足以成事，时机与人脉的配合同等关键。"壬癸辛若地支不见火则无取"这一判断，折射出古人对"环境适配度"的朴素理解：再好的素质，若缺乏适宜的土壤，也难以生长。现代心理学的"情境力量"理论与此异曲同工——个体行为深受环境结构塑造，而非纯由内在禀赋决定。

思考：你生命中哪一次转机，是来自自身能力，还是恰好遇到了"对的时机与对的人"？

天干地支化合冲刑害论

原文

天干地支化合冲刑害论

化气

甲己化土（戊忌），乙庚化金（甲忌），丙辛化水（丁忌），丁壬化木（丙忌），戊癸化火（己忌）。

六合

申巳化水，寅亥化木，卯戌化火，辰酉化金，子丑化土。（此即月建逢将故也；如申月将在巳；寅月将在亥；卯月将在戌；余例推。月建斗杓(biao)所建，将者星曜会月也。）

六冲

子午冲，丑未冲，寅申冲，卯酉冲，辰戌冲，巳亥冲。

三刑

寅巳申刑；丑未戌刑；子卯刑；辰午酉亥自相刑（辰辰；午午；酉酉；亥亥为自刑）。

六害

丑午害；子未害；寅巳害；卯辰害；酉戌害；亥申害。子丑合，午见丑则害子丑合矣，午冲子故也。未见子，亦害子丑合，未冲丑故也。寅亥合，巳见寅，则害寅亥合矣，巳冲亥故也。卯戌合，辰见卯则害卯戌合矣，辰冲戌故也。辰酉合，戌见酉则害辰酉合矣，戌冲辰故也。申巳合，亥见申则害申巳合矣，亥冲巳故也。

五行会局

申子辰水局，寅午戌火局，亥卯未木局，巳酉丑金局。古法年支为身宫，甚为重要。如申年辰年生人作水论，不独子作水论也。寅年戌年生人作火论，不独午作火论也。巳年丑年生人作金论，不独酉作金论也。亥年未年生人作木论，不独卯作木论也。子平家不知也。

白话译文

天干之间存在"化合"关系：甲与己合化为土（戊土受制），乙与庚合化为金（甲木受制），丙与辛合化为水（丁火受制），丁与壬合化为木（丙火受制），戊与癸合化为火（己土受制）。

地支之间的"六合"，即两支相配产生新的五行属性：申巳合化水，寅亥合化木，卯戌合化火，辰酉合化金，子丑合化土，午未合化土。此六合来源于"月将加月建"的占星传统——如申月以巳为月将，寅月以亥为月将，其余类推。

"六冲"指六对地支相互对冲、力量激荡：子午、丑未、寅申、卯酉、辰戌、巳亥，两两相冲。

"三刑"指地支之间产生的刑克关系：寅巳申三者相互刑；丑未戌三者相互刑；子卯相刑；辰、午、酉、亥各自与自身相刑（即重见为自刑）。

"六害"的成因是：某支破坏了两支之间原有的合局。例如子丑本合，午冲子，故午与丑相害；寅亥本合，巳冲亥，故巳与寅相害，余者类推。

"五行会局"指三支聚合成一行之力：申子辰会水局，寅午戌会火局，亥卯未会木局，巳酉丑会金局。古法以年支为身宫，因此申年、辰年生人同样论水，并非仅子年生人属水；其余三局亦同理。此说为子平法（生辰八字）所未重视。

关键词

化气： 天干相合后转化出的新五行，如甲己合则不论甲土之别，统以戊土之性论之。

六合： 地支两两相配、化生新五行的关系，源于古代天文历法中月建与月将的对应。

六冲： 地支中位置相对（相差六位）的两支，彼此力量对抗，原有属性受到冲击。

三刑： 三支或两支之间因五行生克失衡而产生的刑伤关系，分无恩之刑、无礼之刑、持势之刑与自刑四类。

六害： 因第三支的冲破，导致原本相合的两支关系受损，是"因冲而生害"的间接关系。

现代启示

这一套系统的本质，是古人对"关系网络中的连锁效应"的早期观察与建模。两个元素结合（合），会因第三方的介入而瓦解（害）；稳定的局面（合局）可以因对立力量的出现（冲）而失衡——这与现代博弈论、社会网络分析中的"三角关系动态"高度吻合。古人没有方程式，却用符号体系捕捉到了同样的逻辑：任何关系都不是孤立存在的，它随着外部变量的加入而改变性质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书中特别批评"子平家不知"五行会局的宽广性——这提示我们，任何分类系统都有其盲区，执一法而废其余，往往是认知局限的体现。

****思考题**：** 当你判断两件事"相合"或"相冲"时，你是否考虑过，那个隐而未见的"第三方变量"正在悄悄改变它们的关系？

纳音干支论

原文

纳音干支论

将星

申子辰年生人，子为将星；亥卯未年生人，卯为将星；寅午戌年生人，午为将星；巳酉丑年生人，酉为将星；此三命通会之说也。若消息赋注：谓将星，月将也。如寅月亥为将，卯月戌为将，辰月酉为将，巳月申为将，午月未为将，未月午为将，申月巳为将，酉月辰为将，戌月卯为将，亥月寅为将，子月丑为将，丑月子为将，此即六合也。

如寅月亥将，即寅亥合。卯月戌将，即卯戌合，余类推。盖月建者，斗杓所建，将者即日月交会于*也。则以将星为月将者，其理甚确。较前说为可信。故消息赋云：将星扶德，推为贵格，天月二德，皆由生月推之，实则二德得生月之旺气，又得月将之合，其为贵格无疑矣。

反吟

干支俱冲，名为反吟。如甲子见庚午，乙亥见辛巳等是也，余类推。此当用纳音辨定其吉凶。如甲子年生人为金命，见戊午纳音火则凶，纳音有水，可能免火克金，即客克主也。甲子年生人见庚午则吉，庚午土能生甲子金也。

伏吟

干相冲，支相同者，名为伏吟。如甲子年生人，见庚子土则吉，土生甲子金也。甲子见戊子凶，戊子火克甲子金也。若再见纳音水克戊子火，则可解免也。凡反吟伏吟，常于偏官偏财见之，见之既留意。阑台篇有七日来复格，实则反吟。但干支虽冲，而纳音不克，仍作吉论。

阴错阳差

丙子、丙午、丁丑、丁未、戊寅、戊申、辛卯、辛酉、壬辰、壬戌、癸巳、癸亥，此十二日俱为阴错阳差，惟甲、己、庚三千无之。甲子、甲午旬亦无之。男命犯之，妻宫不利，女命犯之，夫宫不利，历试历验。

十恶大败

甲辰、乙巳、丙申、丁亥、戊戌、己丑、庚辰、辛巳、壬申、癸亥，此十日为十恶大败。惟地支子、午、未、寅、卯、酉无之。四言读步云：十恶大败格中大忌，一见财官，反为富贵，财官必有冲克，可见宜冲不宜合。

白话译文

将星，是根据出生年份的地支来确定的。申、子、辰年生人，以子为将星；亥、卯、未年生人，以卯为将星；寅、午、戌年生人，以午为将星；巳、酉、丑年生人，以酉为将星。另有一说，将星实为"月将"，即

每月太阳所在宫位，与月建形成六合关系——如寅月以亥为将，恰好寅亥相合，其余月份依此类推。《消息赋》认为将星与天德、月德同月推算，能得月令旺气又得月将之合，故为贵格。

反吟，指年柱天干与地支同时与流年形成相冲，如甲子见庚午。吉凶须用纳音五行判断：若纳音相克为凶，若纳音相生则反吉。

伏吟，指天干相冲而地支相同，如甲子见庚子。同样以纳音生克论吉凶，纳音能生者吉，纳音克者凶，若再有纳音能制凶神，则可化解。反吟与伏吟常见于偏官、偏财之处，须格外留意。

阴错阳差，共十二日：丙子、丙午、丁丑、丁未、戊寅、戊申、辛卯、辛酉、壬辰、壬戌、癸巳、癸亥。男命犯此，婚姻不利；女命犯此，婚姻亦不利，屡经验证。

十恶大败，共十日：甲辰、乙巳、丙申、丁亥、戊戌、己丑、庚辰、辛巳、壬申、癸亥。此格中见财官，反主富贵，因财官必受冲克，故宜冲不宜合。

关键词

将星： 命理神煞之一，由年支推算，代表统御权威，入格可增贵气。

纳音： 六十甲子每对干支对应的五行属性，用于判断干支组合的生克吉凶。

反吟： 流年干支与命柱干支俱冲，主动荡变故，以纳音生克定吉凶轻重。

伏吟： 天干相冲而地支相同，主压抑郁结，同样据纳音判断化解与否。

阴错阳差： 特定十二个干支日，古人认为阴阳错位，多主婚姻宫位受损。

现代启示

这段文字集中体现了古代命理学的核心逻辑：同一现象，在不同参照系下结论可以完全相反。"十恶大败"见财官反主富贵，反吟纳音相生则转凶为吉——这与现代心理学中的"重框架" (reframing) 思维高度呼应。人们习惯于把标签当作终点，而古人的命理实践恰恰提醒：单一维度的判断往往失真，真正的评估需要多层变量的交叉验证。

此外，阴错阳差专论婚姻宫位的观察，也折射出古人对特定人格结构与亲密关系模式之间关联的朴素归纳。

值得思考的是：当我们面对一个被社会贴上"不利"标签的处境时，我们是否真的穷尽了所有参照维度，还是只是接受了第一个给出的定论？

六亲论

原文

六亲论

正官

甲见辛，辛为官；乙见庚，庚为官；此皆从化气而名之也。古法重化气，正官皆化气所最贵。盖甲己土克丙辛水，甲己为主，丙辛为客，主克客为五行家所取。即卜筮亦复如是。若乙庚则作合矣，余可类推。姑举甲乙两干为例，最忌伤官，但伤官有制，则仍不为忌。若行运见伤官不利者居大多数。

官坐本库

木库，如木库于未，火库于戌，水库于辰，金库于丑。柱中宜见之，行运则忌见也。如甲乙年生人见辛丑，丑为辛之本库；丙丁年生人见壬辰，辰为壬之本库；戊己年生人见乙未，未为乙之本库；庚辛年生人见丙戌，戌为丙之本库；壬癸年生人见戊辰，辰为戊之本库，得之必贵。

官下有官

如甲年生人，见辛月丙日癸时，辛为甲官，丙为辛官，癸为丙官，得之必贵。

官星六合

如甲子年生人见己丑，子丑一合；丁亥年生人见壬寅，寅亥一合；乙酉年生人见庚辰，辰酉一合；若合于年月，则幼时祖业必厚，早年名利必得意，若合於日时，则中年必利，子息得力，此可信也。

交互官星

古法交互极重视之，玉井奥诀以详言之，如甲申年生人见乙酉，丙午年生人见壬子，乙卯年生人见戊申，庚午年生人见丙子，丁巳年生人见辛亥，癸亥年生人见丁巳之类，不必嫌地支相冲也。

生成官星

如甲乙年生人辛巳，或辛酉、庚辛为官星，申酉为官星之旺地；壬癸年生人见戊申、己亥、戊子之例，帝旺为上，临官次之，长生又次之，若再见驿马贵人食神，不待岁运，即见得意。官星坐月，不妨见比肩，如丙生子月，子平家既谓子月火无力，甲生酉月木无力矣。若据化气以正之，丙辛水克戊癸火，子即癸也。丙水克癸火也，主克客也。甲己土克丙辛水，酉即辛也，甲土克辛水也，主克客也。

观玉井奥诀注，可知其理矣，其言曰：己土生乙金，乙金生辛水，辛水生丁火，知其理，子平之仅观表面，嫌简陋矣。不妨忌比肩者何也？如甲见甲，乙见乙为比肩，其实甲见甲即为禄，甲禄在寅，寅即甲也。乙禄在卯，卯即乙也。有官即宜见禄，有禄则其气厚，其力大矣。禄也，食神也，印绶也，正偏财也，皆官星之所喜。

偏官

甲见庚，庚为偏官，乙见辛，辛为偏官，本位对宫第七位，亦名七杀。以化气证之，偏官皆泄气，古法重化气，即忌泄气，何言之？甲己土为主，乙庚金为客，甲见庚为主生客，即泄气也。乙庚金为主，丙辛水为客，乙见辛为主生客，亦泄气也，余可类推。

偏官最喜劫财，劫财即阳刃，庚为甲之杀，乙为甲之刃（乙即卯也），杀刃并见，即乙庚合也，甲若单见杀，不见刃，则嫌泄气，若并见杀刃，则乙庚一合，甲虽泄气无妨也。凡富贵格，杀刃并见者，居大多数，历试历验。

凡阴干偏官喜见伤官，如乙杀为辛，乙之伤官为丙，丙辛一合，反为可喜。

正财

正财有优劣之分，阳干正财为优，阴干正财为劣，非如偏财一例可取也。阳干正财，如甲之正财为己，己为妻，甲为夫化气一合可取也。阴干正财，如乙之正财为戊，戊之化气为火，乙之化气为金，火克金不足取矣。此为子平家所不知也，阴干若多正财，须克制之。

偏财

偏财以化气证之，有生我之力也。如甲之偏财为戊，戊癸火生甲己土也。乙之偏财为己，甲己土生乙庚金也，财旺身弱之说，不必信矣。

古法以财见长生、帝旺本家库为贵，如戊年生人见壬申月，是为财坐长生。若壬年生人见丙午，是为偏财帝旺。如庚年生人见甲戌，是为财坐库，但忌空亡冲破，历试历验。（又如甲乙年生人，戊己土为财，如并见戊申、戊子、戊辰俱全者，俱坐于生旺库，不但贵而且大富）。有纳音得地者，如甲子年生人，其命属金，见己巳大林木，巳为金之长生，此即财得纳音之长生。丙寅年生人见甲午月，火旺于午，此即财得纳音之旺地，得之必富。

财库分禄命身三宫，如甲子年生人，甲年干名为禄宫，见土为财，土库于辰。丙寅年生人，见金为财，金库于丑，是为禄宫财库。甲子年生人，子年支名为命宫，见火为财，火库于戌。丙午年生人，见金为财，金库于丑，是为命宫财库。乙丑年生人，乙丑纳音为金，名为身宫，见木为财，木库于未，是为身宫财库。得之者主财产丰盈，少年辛苦，中晚亨通。化气得财为真财，如甲己见丙辛，丙辛见戊癸之类。若得气旺相，主富盛。纳音得化气之财，如戊寅、戊申纳音土命，见丙辛全。乙酉、乙卯年生人，纳音水见戊癸全者，俱主有艺术，又能多得财帛。

又纳音得财，如乙亥年生人，月日时中见一庚字，乙亥纳音火，见庚为财，亦主富厚。年支命宫见财，如寅午戌年生人见辛丑；巳酉丑年生人见乙未；申子辰年生人见丙戌；亥卯未年生人见戊辰，主富厚，名财会煞，三命通会采取之。

化气得财，从年支推之，如寅午戌年生人见乙庚；巳酉丑年生人见丁壬；申子辰年生人见戊癸；亥卯未年生人见甲己，主名利兼备。

年干禄宫得化气之财，如甲年生人见戊癸，庚年生人见甲己，即财遇合也。又自生自旺，年干禄宫见财，如甲年生人见戊午、己亥，戊午纳音火旺于午，己亥纳音木长生于亥，名生成财。

纳音库鬼，如丙午、丁未、丙子、丁丑纳音水，以火为财库。壬子、癸丑、壬午、癸未纳音木，以土为财库。水财而得甲戌之火，如壬辰见甲戌也。土财而得戊辰之木，如戊辰见丙辰也，谓之库鬼，先成必破。

食神

食神之力等于偏财，如丙为甲之食神，甲己土克丙辛水，以化气证之，甲己为主，丙辛为客，主克客为化气之所取也。但食神以长生帝旺本库为最贵。食神得禄，如甲年生人，见丙又见巳，甲之食神在丙，丙之禄在巳，更与财库相会，尤吉。是即干支均见食神也，得之者必富厚。

福星贵人，如甲年生人，见丙寅、丙子拱丑，丑为甲之贵人，寅子拱丑也。乙年生人见丁亥、丁丑，拱子贵人亦然，得之者非贵亦富。

食神同巢，如甲子年生人，见丙子之类。甲子至丙子顺数之为十三位，逆数之为四十九位，四十九即阍台篇大衍虚一格，大衍之数五十，缺一位为四十九位也。数忌盈缺，缺一则不盈矣。天数五，五五二十五，地数五，五五二十五，合计之为五十，即大衍天地之数盈矣。虚一可以取用，为数学之所取也。三命通会只知十三位之贵，而不知可贵者，正在逆数之得四十九位也，如甲子见丙子拱乙，乙见子为贵人。凡天干之拱，其力大于地支之拱。此则子平家所不知也。

食神带合，如甲年生人见丙，再见辛合；己年生人见辛，又见丙合；乙年生人见丁，又见壬合，此则食神又得化气合，主为官有权印。

食神喜本库，如丙年生人见戊戌，戌为丙之本库；辛年生人见癸丑，丑为辛之本库；壬年生人见甲辰，辰为壬之本库；乙年生人见丁未，未为乙之本库，得之者必贵。三命通会，名为红鸾天印，红鸾即化气之得合，天印即本库也。

伤官

伤官伤正官也，阳干伤官化气为克，阴干伤官化气为泄，如甲阳干见丁，丁为伤官，即丁壬木克甲己土也。乙阴干见丙，丙为伤官，即乙庚金生丙辛水也，克与泄为化气所忌。惟见正印皆足以解之，见财则伤官仍不为忌也。

伤官忌坐墓，如甲年生人见丁为伤官，行戌运为坐库，戌为丁之本库也，此为大不利。

凡伤官由年上见他柱者（他柱即月日時也），较日上之力为尤大，见之必不利，如庚午年癸未月癸丑日丁巳时，其人贫寒，盖癸为庚伤官，见丁正官故不利，虽有丑未巳之贵人，亦无济矣。盖伤官一位，不足为患，两位则不取也。

凡伤官见合，则反为可取，如明代大学士杨一清，为甲戌、丙子、壬午、丁未命，丁为伤官，壬为偏印，一合则化矣。如明代大学士商辂，为甲午、丁卯、己巳、辛未命，丁为伤官，幸甲己一合，则丁之伤官不足为患，反可取矣，甚矣！化合之可贵也。

正印

正印古名爵星，得之主寿，喜见天月二德正官贵人，不喜见劫财，以化气证之，甲之印为癸，戊癸火生甲己土也，但印忌太多，如三位四位，反不利于财官。此乃以少为贵者，不喜食神，如甲之正印为癸，食神为丙，丙辛化气水克戊癸化气火也。不忌劫财，如甲之正印为癸，劫财为乙，戊癸化气火能克乙庚化气金也。

偏印

偏印为枭，五行家所不取，如甲之枭为壬，以化气证之，丁壬木克甲己土也。乙之枭为癸，戊癸火克乙庚金也，年月见之，祖业必见凋零，日上见之，夫妻难免反目，时上见之，子息必不得力，甚则刑克矣。惟财多

足以解之，若泉多财少，仍属无济。不明化气，不知泉之为害也。子平家知其害，不知其所以害，无他不明化气也。

比肩·败财

败财之名甚不雅驯，古法惟沐浴名为败，初未闻於比肩之中，立败财之名也，立之者必在唐以后矣，如甲见甲，乙见乙，是为同类，化气无同类之嫌，且败财必有拱物，如甲子见甲寅，则为拱丑，甲子见甲辰，则为拱丑；寅卯三位，如甲见甲，甲亦禄也，乙见乙，乙亦禄也。甲禄在寅，寅即甲也。乙禄到卯，乙亦禄也。凡有驿马者，最喜见之，有杀者其喜见同。

劫财

阳干劫财即阳刃，阴干劫财无刃矣，如乙阴干见甲非刃，反为可取，甲己土能生乙庚金也，最喜见杀，如甲之劫财为乙，庚为杀，杀刃并见，即乙庚合也，合财化杀矣。故见劫不见杀，则劫为不取矣。劫财干头忌见合，如甲见卯，卯为刃，甲年生人见己卯，刃头见合，三命通会名为销镞煞，刃为古法所视为凶煞也。劫财干头忌见官，如甲年生人见辛卯，庚年生人见丁酉，干头见官，名持刀煞，主不令终，难人贵格，亦不可测。甲人见乙卯为真刃，若重犯，主衰疾。官禄失退，盖太旺为五行家所大忌。凡行运见刃，财比耗散，历试历验，无一失者。

忌连珠刃，如庚戌见辛酉，戊午见己未，甲辰见乙卯，丙午见丁未，癸亥见壬子之类，连珠其力厚也，力厚则凶煞更重。

凡刃见禄名为护禄，主吉。如庚申见己酉，甲寅见癸卯是也。

阳刃对冲为飞刃，四柱中见刃又见飞刃者，反为贵格。如甲见卯刃，酉为飞刃，见之则凶煞逢冲即化矣。历代贵格多有之，此可信也。

论年干

年干喜月支有禄

如甲己年干，喜月支见辰戌、丑未；乙庚年干，喜月支见申酉；丙辛年干，喜月支见寅卯；戊癸年干，喜月支见巳午；得之者必富贵，如破坏则三十九岁以前，名利难发，年月主管三十年也。

年干喜干上有合

如年支子丑，喜四柱干上见戊，子丑中有癸。可合戊干也。年支有寅亥，喜柱干见己，寅亥中有甲，可合己干也。年支卯辰，喜柱干见庚，卯辰中有乙，可合柱干庚也。年支寅巳，喜柱干见辛，寅巳有丙，可合辛干也。年支午未，喜柱干见壬，午未中有丁，可合壬干也。年支有申巳，喜柱干见乙，申巳有庚，可合乙干也。年支有酉戌，喜柱干见丙，酉戌中有辛，可合丙干也。年支申亥，喜丁申亥中有壬，可合丁干也。凡破坏者，中年以后福不如前。

年干秀气坐禄

如癸年生人，月上见子；甲年生人，月上见寅之类。不贵即富，此即消息赋所谓生月坐禄，入仕赫奕之名。

论年支

年支忌天元相克

如子丑年生人，忌见乙；寅年生人，忌见庚；卯年生人，忌见辛之类。如有补救，仍无大损。

年支宜忌

古法重年支，名为地元，又称为命宫，不独年干为重也。如丑未年生人，月日時見甲戌庚之类，此見貴人也。如寅年生人，月日時見甲，此見祿也，謂之福會。如年干年支見合，甲己合為干合，卯戌合為支合。或一官一印，及一貴人，一本家祿，三兩位貴人見合者，為大福之格。若一位上見災煞（即申子辰年生人見午，亥卯未年生人見酉，巳酉丑年生人見卯，寅午戌年生人見子，名為災煞）。

地煞，（申子辰年生人見戌，亥卯未年生人見丑，巳酉丑年生人見未，寅午戌年生人見辰，名為地煞）。

亡神劫殺，兼主兵權。若胎月日時上見本庫貴人，天干與地支相合，或貴人合本家祿，正官正印者，亦大貴格。四忌主貧賤，亦分輕重，死敗絕為重，病為輕，如寅午戌火，丙丁年生人見之為貴，若陽祿見旺，陰祿見官，其福減半。若見帝旺不見祿，又克本命，再帶刑煞，如丙寅年生人，見戊午日時，即不為利。

白话译文

正官

所謂正官，是用化氣理論命名的。比如甲木見辛金，辛即為甲的正官；乙木見庚金，庚即為乙的正官。古法最重化氣，正官是化氣中最尊貴的神煞。其原理是：主克客為五行家所取，即主星壓制客星才算有力。正官最忌見傷官，但若傷官受到制約，則危害可解。行運遇傷官不利者，占大多數。

官坐本庫

四庫是指：木庫在未，火庫在戌，水庫在辰，金庫在丑。官星坐入本庫，原局見之為吉，行運遇之則忌。例如甲乙年生人見辛丑，丑為辛金之本庫；丙丁年生人見壬辰，辰為壬水之本庫，以此類推，得之必貴。

官下有官

例如甲年生人，月柱見辛、日柱見丙、時柱見癸——辛為甲官，丙為辛官，癸為丙官，層層相官，得之必貴。

官星六合

官星與命主年支形成六合，是貴格之一。如甲子年生人見己丑，子丑合；丁亥年生人見壬寅，寅亥合。若合在年月，則幼年祖業豐厚、早年名利順遂；若合在日時，則中年得利、子息助力，此論有據可信。

交互官星

古法極重“交互”，即干支之間形成交叉相應之局。如甲申年見乙酉、丙午年見壬子等，地支即便相沖，也不影響交互官星的取用。

生成官星

官星坐於長生、帝旺之地為最貴，臨官次之，長生又次之。若再見驛馬、貴人、食神，不必等待歲運，即見得意。官星坐月，不妨見比肩——化氣理論認為比肩實為祿，有官宜見祿，氣厚力大，祿、食神、印綬、財星皆為官星所喜。

偏官（七杀）

甲见庚、乙见辛为偏官，又称七杀，位居本位对宫第七位。以化气证之，偏官令主气泄漏，古法忌泄气。偏官最喜劫财（阳刃）并见——杀刃同现即构成乙庚合，泄气之患可化解。阴干偏官则喜伤官，如乙的七杀为辛，伤官为丙，丙辛一合，反为吉。历验证明，富贵格中杀刃并见者居多。

正财

正财有优劣之分：阳干正财为优（如甲的正财己，甲己合，化气相融），阴干正财为劣（如乙的正财戊，化气相克，不足取）。阴干若多正财，须有制约。

偏财

以化气论，偏财有生我之力，不必信“财旺身弱”之说。古法以财坐长生、帝旺、本库为贵，忌空亡冲破。财库分禄命身三宫，各宫得财库者，主财产丰盈，少年辛苦，中晚亨通。化气所得之财为“真财”，纳音所得之财亦可丰厚。凡年支命宫见财、化气得财，或年干禄宫见化气之财，皆主名利兼备。

食神

食神之力等同偏财，以化气证之为主克客之格。食神以坐长生、帝旺、本库为最贵，再见财库相会，得之必丰厚。食神同巢（干支同类相拱）、食神带合（食神再得化气之合）、食神喜本库，皆为贵格变体，历有验证。

伤官

伤官即伤害正官之神。阳干伤官化气为克，阴干伤官化气为泄，均为化气所忌。惟见正印可解，见财则伤官不忌。伤官忌坐墓库；由年柱透出者，危害尤烈于日柱所见。伤官见合则可取——如杨一清命局，伤官壬合化，反成贵格。

正印

正印古称爵星，得之主寿。以化气证之，印生主气。但印忌太多，三四位则反不利财官。正印喜天月二德、正官贵人相辅，不喜食神（食神化气克印），不忌劫财（劫财化气反制克印之力）。

偏印（枭神）

偏印为枭，五行家所不取。以化气证之，枭克主气，危害明确：年月见之，祖业凋零；日上见之，夫妻反目；时上见之，子息不力。惟财多可制枭，若枭多财少则无济于事。不明化气者，知其害而不知其所以害。

比肩与败财

“败财”之名出现较晚，古法原无此说。以化气论，同类干之间并无相克之嫌，且比肩即禄——甲见甲即禄，乙见乙亦禄。凡有驿马者，最喜见之；有七杀者，同样喜见比肩。

劫财（阳刃）

阳干劫财即阳刃，阴干劫财则无刃之凶。劫财最喜七杀并见，杀刃合化，劫财之患可解；若单见劫不见杀，则劫财不可取。劫财忌干头见合（名“销镞煞”）、忌干头见官（名“持刀煞”），主不得善终。阳刃重叠见之，主衰疾失禄。行运遇刃，财比耗散，历验无误。阳刃对冲为飞刃，四柱既见刃又见飞刃，反为贵格——凶煞逢冲即化，历代贵格多有此例。

论年干

年干喜月支有禄：如甲己年干，喜月支见辰戌丑未；乙庚年干，喜月支见申酉，得之者必富贵，若破坏，则三十九岁以前名利难发。年干喜干上有合：年支藏干与四柱天干形成化合，福气持久，若遭破坏，中年以后福不如前。年干秀气坐禄：如癸年生人月上见子，甲年生人月上见寅，不贵即富，即古书“生月坐禄，入仕赫奕”之说。

论年支

年支为“地元”，又名命宫，古法极重之。年支忌天元相克，如子丑年生人忌见乙，有补救则损害不大。年支宜见贵人、禄星、合局，若年干年支俱见合，或一官一印与贵人并见，为大福之格。若见灸煞（如申子辰年见午）、地煞（如申子辰年见戌），则主贫贱，轻重因柱中补救而异。四忌（死败绝病）以死败绝为重，病为轻；阳禄见旺则福减，若帝旺克本命又带刑煞，则大不利。

关键词

化气： 天干两两相合后转化为另一五行属性的规则，如甲己合化土、乙庚合金，是本书判断生克吉凶的核心依据。

七杀（偏官）： 与日主天干在五行上形成阳克阳或阴克阴关系的天干，力量猛烈，喜阳刃制衡，否则主泄气损身。

阳刃： 日主天干禄位的下一位地支所藏之干，如甲木的阳刃为卯（乙），代表极旺之气，与七杀并见可相互制衡。

四库： 辰戌丑未四个地支，分别收藏水（辰）、火（戌）、金（丑）、木（未），官星、财星入库有蓄势待发之意。

枭神（偏印）： 与日主同性别（阴阳同性）的印星，化气上呈克制主气之象，古法视为损耗禄寿的凶神。

现代启示

《六亲论》用一套严密的符号系统，试图将人际关系——父母、配偶、子女、同侪、权威——编码进时间坐标中。从行为科学角度看，这套系统的核心逻辑并非迷信，而是一种**结构性的关系风险评估框架**：权威（官）与制衡（刃）、资源（财）与耗散（枭）、合作（合）与竞争（冲），构成了人在社会网络中反复遭遇的博弈模式。古人无法用统计学描述这些规律，便借助天干地支的组合语言，将观察到的生命经验结构化。其中“杀刃并见反为贵格”这一判断，尤其耐人寻味——它暗示了一个现代心理学反复验证的命题：****真正的稳定不来自消除张力，而来自张力的平衡****。

> 思考：在你的人生经历中，是否有某段看似"凶险"的处境，最终因为另一股力量的介入而转化为成长契机？

古法论

原文

古法论

古法重旬

凡夹拱俱在旬内得之，即为贵格，盖五行六气贵流通，又贵联络，旬中则得之矣。歌云：贵人禄马在旬中，不见空亡不见冲，自旺自生兼带合，鱼游浪里变成龙。年月日时同一旬，有如兄弟一家人，若兼禄马同旬内，鹤立鸡群富贵身。一般六合少人知，自古神仙不泄机，禄马贵人旬内合，合中添福更何疑。卜筮所以重空亡也。

古法重朝元

何谓朝元？年支月支见柱中之干是也。（所谓柱者，月日时是也，命中年月日时为四柱，合胎元计之五柱）见柱中之干得气旺相，即为贵格，今子平家专重日干，陋矣！古法之所以重四柱交互也。

空亡

凡凶神宜坐空亡，吉神忌坐空亡。古法重旬，故重空亡。金火水命喜空，木土命忌空。空亡遇冲必发；空亡一合既不空；空亡宜坐生旺之地；凡空亡忌咸池六害并见，若并见多凶暴而死。

甲子旬中戌空亥亡，甲戌旬中申空酉亡；

甲申旬中午空未亡，甲午旬中辰空巳亡；

甲辰旬中寅空卯亡，甲寅旬中子空丑亡；

德秀

寅午戌月丙丁为德，戊癸为秀；申子辰月戊己壬癸为德（此即水土同宫，古法也，若火土同宫之说非也）丙辛甲己为秀；巳酉丑月，庚辛为德，乙庚为秀；亥卯未月甲乙为德，丁壬为秀；得之者赋性聪明，若遇财官主贵，冲克减力，盖德者本月生旺之地，秀者得中和之气也。

纳音表：（略）

天干同而地支冲者纳音必同

沈存中梦溪笔谈云：一律合五音，十二律纳六十音也。凡气始于东方而右行，音起于西方而左行。气始于东方者，四时始于木，右行传于火，火传于土，土传于金，金传于水。音始于西方者，五音始于金，左旋传于火，火传于木，木传于水，水传于土，纳音之法同类。五行先先仲而后孟，孟而后季（孟即寅申巳亥也，仲即子午卯酉也，季即辰戌丑未也），此遁甲三元之纪也。甲子金之仲，隔八下生壬申金之孟，丙申生甲辰火之季，甲辰生壬子本之仲。如是左行，至于丁巳，五音一终，复自申午金之仲，隔八生壬寅，一如甲子之例，终于癸亥，自子至于巳为阳，故自黄钟至于中吕，皆下生。自午至于亥为阴，故自林钟至于应钟皆上生。按清代朱一新先生云：纳甲本于纳音，爻辰本于九宫，九宫纳音之法，今太乙壬遁星卜堪舆，时日小

数，无不用之。旨哉言乎，先天本于纳甲，纳甲本于纳音，宋儒固明言之。其传自道家，宋儒亦并未讳言之也。若海中炉中诸名目，殆宋末术家倡之欺。

白话译文

古代命理重视"旬"（即六十甲子中每十天为一旬）的概念。凡是夹拱之格局，若相关干支都在同一旬内，便视为贵格。原因在于：五行六气贵在流通与联络，同旬之干支天然具备这种紧密关联。歌诀说：贵人、禄神、驿马若同在一旬之内，又不遭空亡（旬末两支，气数已尽之位）、不受冲克，自旺自生兼带合神，便是鱼化龙的命格。年月日时若同属一旬，犹如兄弟同心，格局更为纯粹；若再兼禄马于旬内，则鹤立鸡群，富贵可期。六合之妙，世人少有深解，贵人禄马在旬内相合，吉上加吉，此乃古法秘旨。

所谓"朝元"，是指年支或月支，能在其他柱（月、日、时）中找到与之对应的天干，且该天干处于旺相之气，即为贵格。古法重视四柱相互呼应、交织生发，而后世子平命学专以日干为重心，古法认为此举失之偏狭。

空亡方面：凶神落于空亡之位，反而减轻其害；吉神落于空亡，则力量受损。金、火、水命人喜空，木、土命人忌空。空亡遇冲则反而发动；遇合则解除空亡之状态；空亡宜坐于生旺之地方可转化。空亡若同时遇上咸池（桃花煞）与六害，多主凶暴之事。各旬空亡地支固定：甲子旬空戌亥，甲戌旬空申酉，依此类推。

德秀之说，依出生月份所属三合局而定，当月当令之干为"德"，得中和之气者为"秀"。得德秀者，天性聪慧，若再逢财官，主贵显；受冲克则力减。

纳音部分，引用沈括《梦溪笔谈》阐明纳音之理：气从东方右行（木→火→土→金→水），音从西方左旋（金→火→木→水→土），纳音以同类五行"先仲后孟再季"的次序排列，构成六十纳音之法。朱一新指出，纳甲根源于纳音，纳音之法通贯太乙、六壬、奇门、堪舆诸术，是古代术数共同的底层逻辑，其渊源出自道家，宋儒亦并不讳言。

关键词

旬： 六十甲子中每十组为一旬，同旬干支气脉相通，古法视为格局纯粹的前提。

空亡： 每旬末尾两个地支，该旬天干已用尽、无干可配，故称"空亡"，意为气数落空。

朝元： 年支或月支所藏之意，在其他柱的天干中得到呼应，四柱交互生发之贵格。

德秀： 依月令三合局定义，当令旺气之干为"德"，得中和之气者为"秀"，主聪慧贵显。

纳音： 将六十甲子配以五行音律的古老体系，气与音左右相行，构成术数的底层编码框架。

现代启示

古法论的核心关切，是"系统内部的协调性"。无论是同旬、朝元还是德秀，本质上都在追问：一个人的出生时间信息，在内部是否自洽、相互呼应，还是彼此割裂、相互消耗。这与现代心理学中"资源整合"和"认知一致性"的概念有相通之处——一个人的性格、能力与所处环境若能相互配合，远比单一维度突出而整体失调更有利于发展。沈括对纳音的记述，也提示我们：古人通过音律、气数、方位的类比推演，试图寻找世界运行的统一规律，这种整体性思维本身，便是一种朴素的系统论。

值得思考的是：我们今天评估一个人的"潜力"，是否也常常只看单一指标（如学历或财富），而忽略了各维度之间是否真正协调？

论命选用

原文

论命选用

禄马并见为贵格

所谓禄者，甲乙见寅，丙丁见巳，戊己壬癸见亥。庚辛见申，皆在寅申巳亥，此即旺地也。其实甲乙见甲，为天干之禄，丙丁见丙，戊己见戊，壬癸见壬，庚辛见庚，亦即禄也。但有禄无马，如玉之未施雕琢，木之未经鏿削，不能成器也。例如甲乙见寅禄或见甲禄，寅午戌马在申，甲乙见甲或又见申，或见庚，即为禄马并见，则成器矣。此与刃杀并见之义相同，盖不旺则雕琢鏿削反损其质也。知此则两甲或两乙见一庚，其一甲即为禄，庚即为马，两丙与两丁见一壬，其一丙即为禄，壬即为马。两壬两癸见一丙，其一壬即为禄，丙即为马。两庚两辛见一甲，其一庚即为禄，甲即为马，是亦禄马并见也，然而知之者少矣。不知此义专于地支求禄马，而天干之有禄马者，反置诸无用之列，是沈珠於渊矣。

古法重禄马，子平以财官为禄马，不但失於矫诬，直失於荒陋也。消息赋云：假令庚午人得壬辰日丁未时，运见戊申，缘庚禄午马同在申上，又如甲申人丁丑月己亥日丙寅时，其生时寅为甲禄，申为马，故应晚年有非常之遇。

刃杀并见为贵格

刃即帝旺，淮南子谓甲乙生於亥，壮於寅，老於戌。壮即今之所谓帝旺，壮字极精切，此古人之不苟。处不见杀，则嫌太过，杀即偏官，不见刃则嫌太弱，五行太过不及，均在可忌之列。并见则成为中和，故可贵也。但近时学子平者，只知地支有刃，而不知天干亦有刃也。如甲见乙，乙即为刃；丙见丁，丁即为刃，是为劫财。如乙见甲，虽得劫财而不得名之为刃，盖乙之化气为金，甲之化气为土，甲能生乙，即土能生金也，天干有刃，则应见杀以救之，至如天干有杀，则应见刃以救之，故天干如年上为甲，则月日时中应见乙庚，否则地支中有申巳，亦可代庚，卯未亦可代乙也，并见则当推为贵格。

注：如甲喜戊癸，己亦喜戊癸也，甲忌丁壬，己亦忌丁壬也；甲见丁为伤官，见壬为枭神，己见丁为枭神，见壬为正财，故俱忌。

比肩三种，应分优劣，姑举甲乙为例，余可类推

一甲见甲，此犹甲见寅为禄也，地支有驿马，更为佳胜，且两甲并见，地支必有所拱，如所拱为贵人，天月德禄马，即为贵格。

一甲见乙，犹甲见卯之为刃也甲之化气为土，乙之化气为金，化气忌泄土生金，即泄气，故刃在不取之列。但有杀则反为可取，若见有禄，名护禄刃，亦不为忌。

一乙见甲，此犹印绶也。乙之化为金，甲之化气为土，土能生金，即是生我矣。生我则即与印绶相等。自子平之学说，行比肩均在不取之列，其取者不过身弱宜比肩耳，嗟乎！简而且陋，相沿已非一日，此直命学之

厄也。

一凡两甲见庚，不为冲作双包论，反为可取。两乙见辛，两丙见壬，两丁见癸，两戊见甲，两己见乙均类推。

天月德有在地支者，是宜注意

天德既正月丁，二月坤（未申即坤也），三月壬，四月辛，五月乾（戌亥即乾也），六月甲，七月癸，八月艮（丑寅即艮也），九月丙，十月乙，十一月巽（即辰巳也），十二月庚，其干支错杂相见者，若见於地支，亦得举隅以推之。若正月德在丁，不见丁而见午，午亦天德也，三月德在壬，不见壬而见亥，亥亦天德也，余类推不详述。

月德如申子辰月在壬，亥卯未月在甲，寅午戌月在丙，巳酉丑月在庚，若申子辰月不见壬而见亥，亥亦月德，亥中有壬水也。寅午戌月不见德，而见寅，寅亦月德，寅中有丙火也。余类推不详述。

凡见天月德，则亡神劫煞，不忌见矣。凡见天月德，又见禄马，其力更厚。凡女命见天月德，夫荣子贵，百不一失。

正官多见，宜见伤官，干上伤官喜见合

正官一位，最忌伤官，正官多见，不妨见伤官以补救之矣。如甲见丁为伤官，丁之化气为木，甲之化气为土，土受克矣。如正官为辛，辛多则甲之力必弱，见丁则可以克辛，若不分多寡，而混言伤官之不利，正官是拘墟之见也。

凡干上见伤官见合，反为可取，如甲年生人见丁为伤官，又见壬，则为丁壬合，不宜作伤官看，反为富贵，此则子平家尚不知也。

凡多见财不妨见偏印

偏印即枭神，凡有财者忌见之，为其坏财也。若财不止一位或三位四位，则不妨见偏印矣。如甲见戊己为正偏财，见壬为偏印，戊己若多，则壬为戊己所克，无能为害，反有即济之功。

年支忌刑，冲则次之

今子平家看沐浴看驿马，皆重年支，他则非所知矣！年支忌刑，如辰年生人，行辰运的不利，辰见辰为自刑，申年生人忌行亥运，甚则死矣，他可类推。刑甚於冲克，诚不虚也。

年支为命宫，古法极重视之

年支古法定为命宫，从局论之。例如申年支，辰年支，古法作水论，不独子作水论。《三命通会》偏正财合论，有类财煞一条，其言曰：寅午戌人见乙庚，申子辰人见戊癸，巳酉丑人见丁壬，一名幽微煞，主名利并行，又曰：如申子全，子为命属水，水克火，故火为身财，火墓在戌，是为命财库也。专重年支，古法如驿马、沐浴、亡神、劫杀，皆由成局定之。例如申年支不作金论，辰年支不作土论，此则可以信从，百试百验，无一失者。

消息赋云：如甲子人得亥年，为木禄之一归（甲子命金，甲为禄，故亥为木禄），见申月是水命二归（子属水，水长生在申，故云水命），巳运是身金之三归（甲子纳音金，金纳音即为身，巳为金之长生），皆指三元本音长生之位。

《三命通会》杂煞类，有天刑煞，如子丑年生人见乙时，寅年生人见庚时，卯辰年生人见辛时，巳年生人见壬时，午未年生人见癸时，申年生人见丙时，酉戌年生人见丁时，亥年生人见戊时是也，此时干克生年支也（存*聚印，如癸巳生人，柱中水多，俱库于辰，则癸巳受煞，以巳为命，巳火见水多，则本命受克为病，本库，古法名为正印）。

贵人禄马天月德，宜合不宜冲论

凡吉星宜合，如贵人也，禄也马也，天德也月德也，一合则其力更厚，冲则受损，甚切无用矣。凶煞宜冲，惟阳刃仍宜合，盖刃嫌太旺，初非凶煞可比，故忌冲耳，《三命通会》均详言之。凡贵人俱不在旺地，多见则其人必巽，儒不在旺地故也。一见天月德，则其气厚，一见禄亦然。若见马则反激有力，皆为可取合则其力加倍矣，故必大贵。

正官食神正偏财宜合

《三命通会》论正官云：术者以甲见辛为官，不知真五行纳音为真官，如寅年生人纳音木，得己亥，甲己为真土，是纳音见真五行克也，若不见太岁本于克，但子日月时上，见乙庚亦是，若只见庚，谓之偏官，比之全者减力，又不见乙庚，只见乙巳、乙丑、乙酉，余位中多见申，申即是庚，亦可作乙庚论，不见申，只得三五分力，余仿此。又如己酉己卯纳音土，见丁亥、壬子、壬午纳音木见乙庚，虽纳音见真五行克为官，奈本干同受克，故不作真官，而作鬼断之，可见官星之宜合也。又云：有真官乡取命前三辰，月干与命干合，如丙子生人二月生，其命前三辰是辛卯，丙与辛合，君子通之，职居近侍，小人遇之亦主富豪。更可见官星之宜合也。又有真官催官，其言曰：如己丑得甲寅，辛丑得丙寅，命前一辰之类，为真官不贵即富。如庚辰见乙卯，戊子见癸丑，自下而上名催官之类，主功名发越，此官之宜合也（真五行即化气也）。《三命通会》论正偏才，有类财煞，寅午戌人见乙庚，巳酉丑人见丁壬，申子辰人见戊癸，亥卯未人见甲己是也。又云：甲己见丙辛，丙辛见戊癸为真财，主富盛。又纳音本于见真五行，如乙亥人，月日时中见庚，乙亥纳音火，乙庚真金，干头自见财也，名天财，主富足安逸。若纳音反制克干头，如丁卯火却能制乙庚金，此名鬼财，主一生得世财，为豪猾起家。

《三命通会》论食神带合，谓甲人见丙，有辛合，己人见辛有丙合，乙人见甲己，庚人见丁壬，丙人见戊癸之例，主为官有权印，此食神之宜合也。

若正印得偏财即合也，如甲见癸为正印，见戊为偏财，非合而何合更贵。《三命通会》采取古法甚多。其论正偏财云：乙亥人月日时中见庚，乙庚真金名天财，若通例，乙见庚，庚为正官，此名天财何也？盖古法重化气，正官与正财不甚分也，名为官，名为财，皆化气之代名词，观此可知矣。按类财煞一条，余历试之皆验。可见年支之宜重，等于年干。若专重日干，诚不足与语此也。

官杀重化气纳音

《三命通会》论偏官云：凡鬼多，而主本却在有气之地，其鬼化官，旺气逢鬼鬼化官，衰气逢官官化鬼，如丁於真五行属木，凡丁人见乙与庚为鬼，若丁亥、丁卯、丁未人见之，不为鬼。若亥卯未全，见三丁尤好，盖亥卯未木之正位，而又得三丁，木之气旺，全要有庚金克制之，又如丁巳、丁酉、丁丑人生居巳酉丑金之正位，木弱金强，更见乙庚真金，即以鬼论。又如六丁皆真木，而见乙酉、乙亥，乙真金也，却不为鬼，而反为官，缘丁贵在酉亥故也。壬寅、壬申见乙庚多，皆不为鬼，取其与纳音相比和故也。辛酉、辛丑见甲

己，己巳、己亥见丁壬，乙巳、乙亥见戊癸仿此（此条极精细入理，学者须诊视之）。又云：甲戌纳音火，见丙辛化水为真官，若得丙申、辛酉或辛未、辛丑皆好，若见辛卯系甲之刃，变官为鬼，则为右职或胥吏之属。如壬申人纳音为成器之金，见火则坏，故壬申人见戊癸乃变官为鬼。又壬属木，木至申而绝，木绝见火则灰飞湮灭，此为尤凶。若癸酉虽亦同为成器之金，然本干带癸之官，故不为鬼，见戊尤好（此条极精细入理，学者须诊视之）。

以上诸说，皆古法之精华，今之子平家，实未尝梦见也。余初从子平学说，犯遇大富贵之命，试之取穷机，疑星命之不可凭，丙辰年到京后，看四库全书，命学诸书，穷日夜之力而研究之，始知化气纳音，为星学之最重要，取古法以试之，百不失一。若财官印为化气之代名词，不从化气而谈命，是数典而忘其祖。纳音通于历学，更为星命之骊珠，星学不过历学之一端已。

纳音定寿终之期

《三命通会》云：金人沐浴火木胎，水死土墓四季推，推纳音金命生人，沐浴在午（如甲子年生人即为金命，此重年也），火命生人胎在子（如丙寅年生人，即为纳音火命），木命生人胎在酉（如戊辰年生人，纳音木命），土命生人，死在卯（如庚午年生人，即为纳音土命），水命生人墓在辰戌丑未，而辰为本家库为尤重（如丙子年生人，纳音水命），可见子午卯酉不利于金火木土之命，辰戌丑未不利于水命，盖午火克金，子水克火，酉金克木，土能克水，水土同宫，於此可信。水土长生在申，死于卯，后人以阳生阴死，阴生阳死之说，谓癸长生在卯，乙长生在午，辛长生在子，丁己长生在酉，则子午卯酉有长生，试问？其乙、丁、己、辛、癸之沐浴在何支乎？故子午卯酉有长生之说，是为矫诬，万不可从。纳音定寿元，最为可信，癸与丁冲，亥与巳冲，更为不利，若又见亥，庶可解救。

行运有以化气定之者

消息赋云：陶隐居哥曰：甲己五年乙庚四，丙辛三岁丁壬二，戊癸须从一岁推。又有纳音行运气，相生福德相克凶，五行恭顺皆如意，金人遇金犯凶祸，木人见木营求逐，水人值水主动摇，运气顺逆须还记。假令癸酉男命三月生，三月建丙辰，便从丙辰起三岁；丁巳土二岁，此五年纳音是土，别无刑克，戊午住一年，己未住五年，此六年纳音是火，金遇火凶；庚申上四年，辛酉三年，此七年纳音是木，自十二至十八，主营求称逐，余仿此。

按此法甚有理，信从之更为灵验，然推算颇嫌繁重，若评一命，非数日不能得之矣。然星命家不可不知化气纳音，甚为扼重也。

行运有以纳音定之者

消息赋云：便将生月用为身，却以纳音回作命，身衰克命短天年，命往克身长寿命（假令戊辰阳命男在二月生，五岁起运，顺行五十六，运至壬戌纳音水，水生戊辰，本又三月天月德俱在，寄在戌上，故曰寄生续寿）。

古法重禄马财三项并纳音

消息赋云：如癸酉生壬戌月丁亥日庚子时（其式如下）

月日时中纳音水土，阴生命，三辰会于禄马与攀鞍之上，斯命也必至身於贵显，玉井奥诀云：岁驾禄马带财官，英雄超迈，岁驾生年也，此说极验。

按观此则，禄马与纳音并重，非如子平之以财官为禄马，若子平以财官为禄马，矫诬之说，万不可从。

注又云：如乙酉生丁亥月己卯日丁亥时，亥月虽乘水马遇丁亥土克之为鬼，卯日虽坐天禄（卯为乙年之禄，故名天禄），以水土俱死於卯，而遇身鬼冲破本命，所谓禄马反以为灾矣。若禄马即失，必得身财为资，如水以火为财，自绝于亥（按乙酉水命也），生月日時皆临三财死绝之地，此五行之穷数也。也虽有禄马身财，为鬼物所夺，纵使得运，以数之终究休败，飘荡无归。

注又云：假令癸亥生人得乙巳，岁遇禄，水土虽绝于巳，而以水人克火为财，火旺於巳，兼巳上乘马，虽巳亥相冲，而以身旺之财，不为灾咎。

行运忌沐浴

消息赋云：纳音沐浴大运逢之者灾，水土人运在酉（如丙子纳音水，庚午纳音土，水土长生在申，则酉为沐浴）。木人运在子，（如戊辰纳音木，木长生在亥，子为沐浴）。火人运在卯（如丙寅纳音火，火长生在寅，卯沐浴）。金人运在子（如乙丑纳音金，金长生在巳，午为沐浴）。

盖沐浴之对宫为死，五行重本宫，尤重对宫，一受对宫之气，不能作吉，故名沐浴为败地。此指生年纳音而论，沐浴已为可忌。如申子辰年生人，行酉运，壬癸年生人，行酉运，壬癸日生人行酉运，皆为沐浴，俱不利。刑克破耗，必不能免，百试百验。

太岁、太阳、丧门、勾神、官符、元辰、岁破、龙德、飞廉、天德、吊客、病符俱指年支，可据消息赋，玉井奥诀注以证之。

吉凶神煞，都由命宫以求之者，非古法也，果老星宗图，以生年纳音为主，画一圆图，其神煞实根於生年支定之，本於古法，可以信从，古法之可据者，有如玉井奥诀，消息赋注，学者将此二书证之，并可知年支之宜重矣。

冠带有沐浴余气，有临官进气

《三命通会》云，女命忌见冠带，无他，冠带有沐浴余气也。金命冠带在未，木命冠带在丑，火命冠带在辰。但冠带亦有足取者，其临官之进气，亦伏於其中也，所谓年虽逢於冠带，犹有余灾，诚可信也。亦名禄库，消息赋云：禄前一辰，四十岁以后行冠带运必不利，若不见冲，更为可虑。

流年忌见孤辰寡宿

消息赋注：假令寅卯辰年生人，遇太岁在巳（太岁即所行之流年也）至如寅人勾绞，卯人丧吊，辰人谓之控神煞（辰人较寅卯生人为重，即孤辰），主阻碍，亦太岁不可在寡宿之上，如寅卯辰人遇太岁在丑，辰人勾绞，卯人丧吊，谓之窥神煞（寅卯丑即寡宿），主陷害。观此可知年支之宜重矣，今之子平家不知。凡女命更忌见神煞，如见刑冲，则晦灾可减。

行运忌墓鬼遇丧门

消息赋注：墓在鬼中，乃五行墓中遇鬼，如金畏己丑火（如甲子乙丑纳音金，是年生人即金命，金库於丑，己丑纳音火克金，本库见纳音相克），木防乙未金（如戊辰己巳木，是年生人卯为木命，金库于丑，乙未纳音金，本库见纳音相克），水患丙辰土，土忌戊辰木，火忌壬辰水，命前二辰丧门，如辛亥年生人见己丑，

丑为亥年生人之丧门。行运见之为大不利，按观可知纳音之宜重，年支之宜重也。余以此之百试百验，始知古法之自有真也。

看命分类求之

消息赋注云：天元论贵（甲子年生人，甲为天元），人元论富（如甲子年生人，子为人元），财命论贫富（如甲子年生人，子为人元亦名命宫），身鬼论寿夭（身即纳音，如甲子年生人，纳音金是身宫，鬼即克我者也）。

又云：如庚寅木克丙戌土为财，土旺在戌，身命两木至戌，是虽背身之庚金禄（衰地，即背禄）以其财命有气，故不贫。又如甲辰生人得丙寅火，以金为财，绝在寅，辰土见寅为命鬼。兼遇空亡，财绝命衰，虽月建坐禄，财命无气，故不富。按财命当从纳音求之，今人置纳音不讲，失之陋矣。

按财命论贫富，身鬼论寿夭，俱不重日干以此试之，较日干为可信，年干重化气，如甲年当作土看，丙年当作水看，乙年当作金看，壬年当作木看，戊年当作火看，癸年当作火看，丁年当作木看，辛年当作水看，庚己不变。若见合於月支，则祖业必厚，见於他处必富贵。年支忌刑，而冲则次之。生年纳音忌见克，克若有救，则不忌矣。克而又见亡神劫煞，梟神起杀，更为不利。

养地即禄堂

金养于辰（即长生之后一位，名为养），火养于丑，水养于未，木养于戌。古法名为禄堂，甚为可贵。消息赋注云：甲禄寅，寅为显见之禄，遁至甲戌，戌为甲之禄堂。此所谓不见之禄。按养得长生之气，较长生为可贵，盖长生俱有梟神，梟神为星命之大忌，故古法取养地为禄堂，试之甚验。

行运喜官，流年喜财

玉井奥诀云：飞黄腾达，运开一路官星豹变兴隆，年统平生财气，官星於化气有生助之力，故行运最喜见之。行运由本生月建而出，生助则其力厚，流年由本生四柱所共值，非财则流年无可喜之事。惟阴干则正财无可取，非偏财不得力也。阴干正财，於化气为见克也。如乙之正财为戊，戊癸火克乙庚金，克则见忌矣。此财之不能不分阴阳干以求之。

时干为古法所重

玉井奥诀云：时干化象，情合行当领用，可见时干之宜重矣。人至四十岁以后，时干宜行旺地，行绝地则必厄矣。又忌行七杀之地，此则历试历验。古法之有所谓朝元者，即时干对於年支，大忌见杀见刃也。三命通会云：日寅午戌年生人，见丙日时，亥卯未年生人见甲日时，申子辰年生人见壬日时，巳酉丑年生人见庚日时，名旌德煞，得之必贵，是即地支朝元，得旺相之气。

胎神为白虎煞

水土生人胎在午，金生人胎在卯，火生人胎在子，木生人胎在酉，即长生后两位。如申子辰年生人，支系水命，忌见午字，此为胎神白虎。若克窃日主并用神，主血光横死，胎神必为阳刃对宫，实即飞刃也。刃为凶煞，飞刃亦然，女命尤忌（古法重化气，化气忌泄，泄古法名之为窃，其害等于克）。

古法重化气纳音，胎为飞刃，飞为刃为凶煞，能冲出对宫之刃也。若日主再克窃生年，必无幸矣。

四柱多寅申巳亥宜见长生，否则大忌

玉井奥诀注云：寅申巳亥无长生则凶，无长生则为病、衰、死、绝，衰、病、绝、死则大忌矣。且劫煞均在寅申巳亥，惟长生足以解之，无长生则其祸等于七杀。假如地支见寅申巳亥，或三刑，若申宫庚辛或壬癸，寅宫甲乙或丙丁，巳宫丙丁或庚辛，亥宫壬癸或甲乙，一临生旺之地，便为贵格，不必拘三刑之说矣，此皆历试历验之说也。

劫煞寡宿宜见禄贵

申子辰年生人劫煞在巳，寅午戌年生人劫煞在亥，亥卯未年生人劫煞在申，巳酉丑年生人劫煞在寅，如寡宿，若亥卯未年生人在戌，寅午戌年生人在丑，巳酉丑年生人在辰，申子辰年生人在未，若见长生贵人及禄为福气，此可信也（如身旺宫中逢劫煞，勇冠三军，此仍在身旺地，纳音即身宫）。凡凶煞一位不必忌，若两位三位四位，则大忌矣。若克年干则大忌。如劫杀在寅，其年干为己，寅木克土则忌矣。凡生年纳音为身宫，身宫宜旺，如甲子年金命，坐申酉月为旺。

交互夹拱，古法所重

玉井奥诀云：交互有意要审扶持，拱夹虽真，当防损露，交互如丙午见壬子，乙亥见辛巳等，拱夹如乙酉生人见癸未，乙酉癸未，中藏甲申二字，申为乙之贵人，交互气可往来，往来则气有藏蓄，此古法所重，今人多不知也。

若丙午见壬子，乙亥见辛巳，庚申见甲寅，甲申见庚寅，不明交互，必以为天克地冲矣。知交互得生旺禄之处，则可许为富贵。其验如神，此子平家所未知也。

辰戌丑未在衰地，名为关煞

明通赋注云：甲见辰，壬见丑，庚见戌，丙见未，为阳数极，又为铁蛇关，阴干如乙见辰，癸见丑，辛见戌，丁见未，为阴关，稍轻。按此即帝旺之前一位，为衰地。小儿四柱犯之，流年又犯，运行休囚之地，主死。惟有印则化。有食则制，有刃则合，可以解救。按衰地惟五旬外交运见之，反为可取，盖壮年忌衰，老年喜衰也。

戊寅作长生之误，相沿已久，试以化气证之

古法水土同宫，壬癸长生在申，戊己之长生亦在申，今之卜筮家尚守此说。独子平渊海等书，谓火土同宫，戊辰生在寅，此大误也！但以化气证之，戊有火气，盖戊癸为化火，火之长生在寅，有如壬癸之见寅，虽病地，以化气证之，壬有木气，木禄于寅，癸有火气，火长生寅也。四言独步云：戊寅日主，何愁杀旺，露火成名，水来飘荡。戊癸化火，寅宫甲木，足以生之。

杂格中，如归禄朝阳二格可取

如戊日庚申为归禄，其实即财临旺地，戊之化气为火，见庚为财，庚见申日旺地也。辛日戊子为朝阳格，其实亦财临旺地，辛之化气为水，子即癸水，戊子即与戊癸同，水见火为财，戊旺于子，即旺地也。此二格可取也。余如子日子时，名子遥巳，辛癸两日见丑，名丑遥巳，累牍连篇，无非曲说，试之亦百不一验，皆在可删之列。如飞天禄马，为庚子、辛亥、癸亥等日，如亥子多，可冲出对宫巳午，如丙午丁巳两日巳午多，可冲出对宫亥子，名为倒冲禄，与飞天禄马相同，此尚有理。如井栏格，谓庚见申子辰，忌见丙丁巳午，此则不可信矣，庚为顽金，不见火必无一用，余历试多人，均无一验，若见丙丁火，尚有富贵，不见者直寒贫矣。如癸日寅时，名刑合得禄，甲日见卯多，乙日见申多，戊日见酉多，己日见申多，名冲合禄

马。又如癸卯癸酉甲午三日，名破官。又如庚申、辛酉、丙午、丁未、壬子、癸丑等日，名破财。辛卯、癸卯、辛未、癸未等日，名卯未遥巳。辛癸见丑寅日，名虎牛奔巳。辛未癸二日，名羊擎猪蛇。则皆为曲说，徒肴或人意而已。《三命通会》杂格与《阑台》篇杂格，不下数百格，实则三命通会所收，可取者颇多，可删者亦不少。由作者万氏，尚守子平学说，不如《阑台》篇之纯，为古法可信从也。

孤辰、寡宿、丧门、吊客皆冲破本局，故忌之

亥卯未年生人孤辰在申（即未之前一位）寡宿在戌（即未之后一位）；申子辰年生人，孤辰在巳，寡宿在未；巳酉丑年生人，孤辰在寅，寡宿在辰；寅午戌年生人，孤辰在亥，寡宿在丑；此即方破局也。如亥卯未见申戌，亥卯未木局也，申酉戌金方也，金方破木局矣。故忌之，余例推。子年生人丧门在寅，吊客在戌；即寅午戌破申子辰也；丑年生人丧门在卯，吊客在亥，即亥卯未破巳酉丑也；余例推，故忌之。消息赋所最忌也。凡孤寡亡劫双见均为凶煞，惟贵人长生兴禄，足以解之，天月二德见之反为吉利，但最忌者克年干，一克年干，真为凶煞，历试历验。若神峰谓不足信，其矫诬甚矣。古人年支重局，如申年生人，辰年生人，即以水论，破局必不利，故有孤寡亡劫诸煞。

看子息重在时

凡看子息须看其生时，如时坐长生、帝旺、临官，子息必多，衰、病、死、墓必少。若再见魁罡与华盖，孤、寡、亡、劫、枭神、七杀，干头见刃则必绝矣。

阳干见杀得印而合，阴干见杀得伤官而合

如丙年生人，见壬为杀，见丁为刃，则丁壬合而化木；癸年生人，见己为杀，见甲为伤官，则甲己合而化土。故阳干见杀宜见刃，阴干见杀宜见伤官。得之者即为贵格。凡年干见杀刃，其力大於日上见杀刃，日上见杀刃多者，子平家有弃命从杀之说。若年上看之，则不必弃命矣，子平家弃命从杀，弃命从财，皆曲说也，何不取年上而一看之，甚矣子平之陋也。

有病方为贵，无伤不是奇

如刃为病，得杀以药之；枭为病，得财以药之；伤官为病，得财以药之是也。得药反为贵格，所谓马者申子辰马在寅，是对冲之物也，冲则必伤，然得禄则反为贵格。贵人不在旺相之地，所处类，多衰病死者，似伤矣。一见天月二德之旺相，即为贵格，不但贵反为奇矣。妙在格中如去病，福祿自天垂。去病莫如化合，如甲年见丁壬，丙年见甲己，见之反为富贵也。

化气忌妒

如甲己合忌乙妒；乙庚合忌辛妒；丙辛合忌丁妒；丁壬合忌癸妒；戊癸合忌己妒，其故何也？盖甲为夫，己为妻，一妻二夫则妻必妒矣。不然何以甲己合不忌戊；乙庚合不忌甲；丙辛合不忌庚；丁壬合不忌丙；戊癸合不忌壬乎？故柱中有妒者，去其妒则不为忌矣。但行运则凡冲化气者，仍为大忌。如甲己合见戊，戊癸合见壬，乙庚合见甲，丙辛合见庚，丁壬合见丙，行运则大忌见之也。如一乙见二甲，如一甲见二己，一丙见二辛，一辛见二丙，名双鸳合不作妒论。

化气

以年遁月，如甲己之年丙作首，以日遁时，如甲己还加甲，其必用甲己何也？甲己化土，同宫也，惟同宫可以统领地支，内经为谈五行之最古者，如甲年不作木而作土，乙年不作木而作金，皆本化气以立说，后人谈

禄命者，鉴于化气之宜重，人命中不皆有化气之合成，爰定为财官印诸项名目，所以便于鉴别也，兹撰一干之歌诀，余可类推而得之。化气之说，本诸内经，其源最古，超于子平，即如甲木化气，须顾本质为木，化气为土，喜见丙辛，主克客身，辛为正官，丙为食神，喜见戊癸，生我得阴，戊为偏财，癸为正印，忌见丁壬，克主之身，丁为伤官，壬为枭神，忌见乙庚泄气不完。乙为阳刃，庚为偏官，化气一明，格局可定，谓予不信证十团锦。玉井奥诀云：平生福德，莫如化气连绵。注云：己土生乙金，乙金生辛水，辛水生丁木，连绵不绝，可知化气之宜重矣。《三命通会》论化气分昼夜，如甲昼生用木，夜生用土，戊人见甲，昼生为鬼，夜生为官，此曲说也。化气莫古於内经，内经本问及王冰注，均未有昼夜分定之说，为此说者必好奇立异，如阴生阳死，阳死阴生之说，殆唐以后俗儒倡之欺。

化气有交互见之者，格为可贵

凡命取化气往来，如辛亥金命，见丁巳土，有丁壬合，丁巳土命见癸亥水，有戊癸合，丁壬合，如戊戌、癸亥、丁巳、辛亥乃宰相命也。戊午火命，得壬子木中有丁壬木；戊癸火、丙申火命，得乙酉水中有丙辛水；乙庚金庚寅木命，得己卯土中有甲己土；乙庚金，如庚寅、己卯、庚寅、己卯交互全，乃雨府命也，此可信从。

纳音定寿元

金人沐浴火木胎，土死水墓四季推，如甲子乙丑金，见午沐浴；丙寅丁卯火，见子为胎；庚午辛未土，见子为死；丙子丁丑水，见辰为墓；见之必厄。凡火命金命人，忌见丑运；木命人忌见巳运；水命人忌见酉运；犯忌必促寿元。凡四大空亡，如甲子甲午旬，无水；甲申甲寅旬，无金；凡值其日而生者主夭折。

五行入垣（元）

如水命人见壬辰，土命人见丙辰，火命人见甲戌，金命人见乙丑，木命人见癸未，是为本库，名为五行入垣，阍台篇运：得之者官居五府。

二德升天

乙丙丁年生人，见天月二德或二德见乙丙丁全，俱为升天。

重盖重金

辰年生人见辰，戌年生人见戌，丑年生人见丑，未年生人见未，为华盖。命中见纳音金二位、三位者，为重盖。如乙丑乙未庚辰生人，见庚戌或庚辰，庚戌生人见乙丑乙未者，亦合此。

日禄见官

午为太阳，既日也。如丁年生人见壬午时，壬为丁之官星。己年生人见甲午时，甲为己之官星。癸年生人见戊午时，戊为癸之官星。此官星即化气合也，得之者必大贵。

活禄兼活马

长生前一位为养地，名为活禄，又名禄堂，古法极贵之。如甲乙见戌，丙丁见丑，庚辛见辰，戊己壬癸见未，是为活禄。活马既食神也，如兼得之，即为贵格。

天关地轴

亥为乾金亦为乾，辛亥纳音金，是为天关。申为坤，土亦为坤，戊申纳音土，是为地轴，戊申辛亥并见者，合此必贵。

三奇会龙虎

乙丙丁见寅辰，合此。甲戊庚次之，壬癸辛又次之，见之必贵。

二德会旌旗

亡神劫煞见天月二德是也，得之必贵。如明代谢源明，丁巳、己酉、甲寅、壬申，寅为劫煞，寅宫丙火为天德，申为亡神，申宫庚金为月德，所以官至尚书也。又明代熊浹，亦官尚书，其命为：戊戌、丁巳、己亥、丙寅，己为亡神，戌宫辛为天德。民国陆建章，官督军，其命为：癸亥、庚申、甲寅、乙亥，寅为亡神，申为劫煞，癸为天德，庚为月德。张志潭，官总长，其命为：甲申、乙亥、辛巳、戊子，亥为亡神，巳为劫煞，甲为月德，乙为天德，可见此说之足信。但结果如陆建章惨死，其亦亡神劫煞之故欺。

二德扶身，即将星扶德

凡月将，如寅月见亥，卯月见戌（即六合），再见天月二德，必大贵。月将者即日月交会於躔（chan），天月二德，即月支得旺相之气也，得之必大贵，历试不失。

三十六位贵

阐台篇云：三十六位贵，按此则天干必合，地支则为后一位，如甲子见己亥，甲己一合，子后一位为亥是也。壬申见丁未，乙丑见庚子之类，皆合。此后一位为进气，故主贵。

大衍虚一

阐台篇云：大衍虚一，按此即四十九位是也，七日为来复，四十九位则为大来复也。大衍即五十之数，虚一则四十九位也。此则天干必拱，地支必同，如甲子见壬子，乙丑见癸丑，丙寅见甲寅，丁卯见乙卯是也。甲子见壬子，中拱癸字，癸见子即为禄也。乙丑见癸丑，中拱甲字，甲见丑即为财贵也。丙寅见甲寅，中拱乙字，乙即印也。所拱皆为吉神故可贵，若顺数之为十三位，即两旬内也，得之必富贵，历试历验。

官贵同宫

官星贵人，同在月支，再见禄马，必见大贵，如明代大学士靳贵命：甲申、丁丑、己亥、丙寅，丑宫辛金，为甲之官，又为甲之贵人，甲禄在寅，寅为申年之马，甲己化土，见丑为勾陈得位，所以官居极品者也。又王锡爵大学士，其命为甲午、癸酉、丙戌、甲午，酉为甲官，酉为丙贵，癸为甲印，丙为甲食神，丙戌为食神坐库，所以大贵。

双包格最为可贵

子平只知子午双包，不知此特举一隅(yu)以立说，实则卯酉亦有之，寅申亦有之，巳亥亦有之，辰戌亦有之，丑未亦有之。一子一午，一卯一酉，是为对冲，若一子两午或一午两子，若两子两午，俱为双包，不必拘定子午。他支亦可类推。此可即代数以证之，假如寅等于四，申等于八，其公式如下，得之必富。

寅====四；申====八；寅====八；

即：寅====八；亦即：寅====申；

地支刑冲，天干须见旺相

地支如三刑六冲，或子午卯酉中见三位，寅申巳亥中见三位，辰戌丑未中见三位。如天干旺相，则地支得气必厚，其人必富贵矣。如明代吴狱尚书，其命为：甲子、壬申、癸巳、甲寅，是为三刑矣！妙在甲旺于寅，

壬癸旺于申。如吴宗达大学士，命为：丙子、己亥、辛卯、丁酉，己旺于子，辛旺于酉。高义尚书，其命为：丁丑、庚戌、乙巳、癸未，丁之本库在戌，庚之本库在丑，古法本库作印绶，亦旺地也。

天地合德

干支俱合同在一旬，如甲戌见己卯，戊辰见癸酉，时合为上，日合次之，如己巳甲辰，甲己合；庚辰乙酉，乙庚合；丙戌辛卯，丙戌合；壬寅丁亥，丁壬合；戊寅癸亥，戊癸合；丙申辛巳，丙辛合；壬午丁未，丁壬合；戊午癸未，戊癸合；其地支亦合也，得之者非富即贵。

一气为根

如年月日時，胎纯、金纯、木纯、水纯、火纯是也。若纳音木命，如戊辰生人见寅卯辰；丙寅年生人见巳午未；甲子年生人见申酉戌，不嫌杀多，杀多则贵，即成方则力厚，非冲则机括不灵也，故宜见杀。

两仪贵耦

如庚午见辛未，庚贵人在未；甲子见乙丑，甲贵人在丑；清代总督陶模。其命为：乙未、丙戌、乙亥、丙子，乙贵人在子，丙贵人在亥，交互俱见贵人，所以大贵。

地支连茹

年月日時胎相间一位，如子寅辰或午甲戌或申戌子是也，如子丑寅卯相连亦合。如清代戴衡亨大学士，其命为：乙亥、丙戌、丁酉、戊申，所以大贵。

天地中分

如甲子见甲午，乙丑见乙未，丙寅见丙申，丁卯见丁酉，此正合三十位之数，其纳音相同，故阑台推为贵格。

箕风畢（毕）雨

寅为箕，箕好风，纳音如戊辰己巳大林木能生风，见寅则风有力矣。酉为毕，毕好雨，纳音如丙午丁未天河水命，此二日阑台篇名之为雨，再见酉，则雨有力矣。

云行雨施

丙子壬子为云，丙午丁未为雨，见互为云行雨施，阑台推为贵格。

金白水清

纳音金水命者，秋生合此，又水命人，见壬戌癸亥大海水必贵。

火明木秀

纳音火命春生者，合此，又火命人见巳午，有见卯时主贵。

年支得化气之财

年支（生年之支），如寅午喜见辰酉全，如亥子喜见卯戌全，如辰戌丑未喜见申巳全，如申酉喜见寅亥全，如寅卯喜见子丑全，此即得化气之财也。若化气在月日者更贵，凡地支化合，在月上见之，即为月将者，即月日交会於躔（chan）也。

支合鸳鸯

如一亥合两寅，一辰合两酉，一卯合两戌，一子合两丑，一申合两巳，干上如见甲己合，乙庚合，丙辛合，丁壬合，戊癸合更贵。天干之合，皆由黄道赤道而得之，说详内经甚为可贵也。

纳音所忌

如纳音一土四水，名为水涌土崩；一木四火，名为煨枯骸；又木衰火旺，名木衰火炎；金多水旺，名为晦暗不明。阑台篇所忌不取也。

飞廉值煞

寅午戌年生人见酉，酉为火之死地；亥卯未年生人见子，子为木之败地；巳酉丑年生人，见午，午为金之败地；申子辰年生人见卯，卯为水之死地。男命犯之必不免于刑伤。女命犯之，必不免于尘。阑台篇详言之，历试不爽。

行运见绝，地支忌克制

凡行运至绝地，如甲乙绝于申；丙丁绝于亥；壬癸戊己绝于巳（水土同宫，戊己壬癸亥子同宫）；庚辛绝于寅；如纳音又见克制，必促寿元。如甲子金命，交丙寅运；丙寅火命，交癸亥运；戊辰木命，交壬申运；癸酉金命，交乙巳运；是为绝地，又逢克制促寿无疑，历试历验。

男命忌飞廉运，女命忌丧门运

本命前第九位为飞廉，如子年生人见申，丑年见酉，寅年见戌，卯年见亥，九位为阳数之极，男命行运见之必促寿元。本命前二位为丧门，如子年生人见寅，丑年见卯，寅年见辰，卯年见巳，女命见之必促寿。

支神恶煞若见于天干，则更为凶

玉井奥旨谓支神死败，天干又见透露，如甲见子为败地，见午为死地，败地在支，干上透癸，则败更有力；死地在支，干上透丁，则死更有力，此可信也。

夹禄窠 (kē)

癸甲见丑（癸禄子，甲禄寅，若丑则居子寅之中，拱谓夹也），乙丙见辰（乙禄卯，丙禄巳，辰夹之矣），丁庚见未（丁禄午，庚禄申，未夹之矣），辛壬见戌（辛禄酉，壬禄亥，见戌夹之矣），得之必贵，忌冲破，忌填实，所谓冲破者，如丑见未，辰见戌也，所谓填实者，如丁癸见丑，忌再见子，再见寅是如也。明代翁大立尚书命：丁丑、甲辰、癸卯、癸丑，为癸甲见丑。石星尚书为：丁酉、癸丑、庚申、甲申亦是也。如汪三锡都御史命：丁酉、庚戌、庚午、癸未，为丁庚见未。霍韬尚书命：丁未、乙巳、庚寅、丙子是也。王纪尚书命：戊午、辛酉、戊戌、壬戌，为辛壬见戌。方良永尚书命：辛巳、戊戌、壬子、壬寅亦是也。

龙虎拱门（如明大学士谢韬命：己巳、丁丑、甲戌、甲子，戌亥拱子）

阑台云：五行中以对冲为天门，如酉年生人，对冲是卯，则卯即天门。不见卯而得寅辰（寅辰即拱卯），寅为虎，辰为龙，合此格矣。按凡对冲年支不明见而暗拱者，得之者必贵，此不过举其一端耳，可以类推。

脱胎化神，超凡入圣

纳音为古法所重，如金命生人：甲子、乙丑、壬寅、癸卯、庚辰、辛巳、甲午、乙未（此皆指生年而言下，仿此）见壬申、癸酉；木命生人：如壬子、癸丑、壬午、癸未、庚申、辛酉、戊戌、己亥，见庚寅、辛卯、戊辰、己巳；土命生人：庚子、辛丑、丙辰、丁巳、庚午、辛未、戊申、己酉、丙戌、丁亥，见寅巳卯。火命生人：如丙壬、丁卯、甲辰、乙巳、丙申、丁酉、甲戌、乙亥，见戊子、己丑、戊午、己未。水命生人：丙子、丁丑、甲寅、乙卯、壬辰、癸巳、壬戌、癸亥，见丙干丁未合此格。按金之纳音，无丙丁戊己，其不取壬寅癸卯者，亦金病于寅，死于卯也，又木之纳音无甲乙丙丁；土之纳音无甲乙壬癸；火之纳

音无庚辛壬癸；水之纳音无庚辛戊己；金取剑锋、钗钏者，取其已成材也。木取大林、松柏者，取其林大也。火取天上霹雳者，取其火焰之高也。水取天河者，取其水力之高也，午未合日月也。土取屋上城头者，取其卯戌化火，寅亥之化木也。

凶煞忌带根

亡神劫煞，孤辰寡宿等皆凶煞也，忌见带根。如明代曾铣，其命为：己未、丁丑、癸卯、甲寅，寅为亡神，寅见甲为带根，盖不啻（chi）亡神两重且带根，则其力较厚，所以官高而不免凶死。

干支俱拱

明桂萼(e)遭不次之升擢（zhuō），官至大学士，其命为：戊戌、壬戌、壬午、己酉，天干拱己庚辛三位，壬午壬戌，地支拱未申酉，天干所拱之己，地支所拱之酉，即己明露。所拱者为未申之地支，庚辛之天干，故有此骤膺显秩也。

补成全局

明代王锡爵大学士命：甲午、癸酉、丙戌、甲午，是即寅午戌成全局，盖寅宫甲丙见于天干，不必见寅，而天干己补成之矣，此类甚多，星学家不可不知。

补成驿马

明代王一双尚书命：甲辰、丙子、丙申、乙未，其驿马在寅，甲禄亦在寅，此乃不见寅而甲丙见于天干，与见寅相同，盖寅宫藏甲丙也，禄马俱见，复见全局，贵格也。

决寿元法

古法二十五岁以前重年干，二十五岁以后重日干，如年干为甲，行运为庚，可畏也。但亦有补救者，如甲有二三位或寅为二三位，则一庚不足以可之，可补救者一。如柱中有戊癸全，则戊癸火足以克之，可补救二也。如柱中有丙，则丙可克庚，可补救三也。此看杀运之法也。二十五岁以后行运仿此。

若甲年干行壬运，此为泉神补救之法，亦如杀运看法。

二十五岁以前，忌行衰、死、病、绝之地，但亦有补救者，如甲年生人行辰运，诚非所宜，但柱中有戌可补救者一也，如柱中有丁壬，则丁壬木可以克辰，可补救之二也。

如行亡神劫煞运，则家庭必多晦滞，甚则刑克，如行墓库运，则破财失业，见冲刑可减轻。且可博得虚名，二十五岁以后类推。

如行阳刃飞刃运，或破财或克父或克妻。

如行沐浴运，则刑克破耗均不能免。

如行临官运，则破财克妻或克父。

如行伤官运，柱中有正官者，必不利，甚则破耗、刑克、口舌、词讼、病厄，如柱中见偏财者可减轻。

如行泉神运，柱中有食神者，必有奇祸，柱中有偏财者，足以减轻。二十五岁以后，重日干，宜行生旺运，忌行衰、绝、病、死、沐浴、墓库。

四十五岁以后，不妨行衰、病、死、绝诸运，但沐浴仍忌，若墓库最为相宜，大忌临官阳刃。

五十岁以后，大忌长生帝旺临官，犯忌恐无生理。

女命

女命如乙年生人，用庚为夫，甲年生人，以己为夫，庚用丁为官星，丁却为乙食神，亦即子星也，庚生旺得地，即夫得力，若食旺官明，可卜夫荣子贵。

喜天月德贵人，禄马会于长生墓库之地，七杀有制，官星得气，孤鸾得见官星，天德又见化杀，伤官见印，伤官用财，空亡遇破。

忌三合六合太多，官星太多，偏官太多，驿马太多，比肩太多，印绶太多，临官太多。又梟神，伤官，七杀，阳刃，沐浴，亡神，劫，孤神，寡宿，空亡，双鸳鸯（如一己见两甲，一乙见两庚，一辛见两丙，一丁见两壬，一癸见两戊），临官上又见桃花，名桃花马。临官上见劫杀，谓桃花煞。返伏吟，元辰，魁罡，杀梟，破禄，比刃遭刑，驿马交驰，天差地错，日刃逢杀（如壬子日马在申），官杀并见，有谓忌贵人太多者，未可信也。

白话译文

本章系统阐述古代星命术中"选用"的核心法则，即如何从生辰八字中判断一个人的贵贱、寿夭与贫富。

最高准则是"禄马并见"与"刃杀并见"。禄，是指日主（出生年干）所对应的旺地；马，是指驿马所在之地。两者同见，如同原料经过雕琢，方能成器。若只有禄无马，如玉石未经打磨，终究是废材。刃（帝旺之位）与杀（偏官）同理——过旺则需杀来制衡，过弱则需刃来扶助，二者并见才归中和，此为贵格。

古法与子平的根本分歧：子平术以"财官"代禄马，作者认为这是本末倒置的荒陋之见。古法重化气（天干的五行转化属性）与纳音（六十甲子对应的五行音律），是星命学的真正骨架；以财官论禄马，不过是忘了祖宗的数典之举。

年支的核心地位：古法以生年地支为命宫，凡驿马、沐浴、亡神、劫煞，皆从年支局定之，而非从日干推算。年支忌刑（自刑、互刑），刑重于冲；年支纳音忌被克，克而无救则主短寿凶厄。

行运与流年的取用：行运（大运）喜见官星，因官星对化气有生助之力；流年喜见财气，因财为当年现实利益之兆。行运最忌沐浴（五行败地），百试百验。

时干与胎神：四十岁后时干宜行旺地，行绝地则必有厄；胎神（长生后两位）为白虎煞，女命尤忌，若再克年主，则有血光之灾。

全章要旨：抛弃子平的简陋财官框架，回归化气纳音的古法体系，以年支为命宫之根，以禄马中和为贵贱之本，以纳音生克为寿夭之据。

关键词

禄：日主（生年天干）所对应的旺盛之地，代表本身的根气与能量基础，有禄则有根，无禄则力弱。

驿马（马）：寅申巳亥四支中与年支三合局相冲之支，象征动力与发展势头，有马则禄能驱动，功名可成。

化气： 天干本身的五行转化属性，如甲化土、丙化水、乙化金，古法以此定官财印食，而非以生克五行直接论断。

纳音： 六十甲子每对年份对应的五行音律属性，如甲子乙丑纳音金、丙寅丁卯纳音火，用于判断寿夭、行运吉凶，是古法区别于子平的核心工具。

沐浴： 五行十二长生中的"败地"，紧接长生之后，其对宫为死地，行运遇之主刑克破耗，百试百验。

现代启示

这一章最值得关注的，不是那些具体的神煞推算，而是作者反复强调的一个认识论立场：****任何系统都有其内在逻辑，脱离根基去套用表面符号，结论必然失真****。作者批评子平家用"财官"替代"禄马"，本质上是在说——后人用了前人的词汇，却丢失了前人的思维框架，还自以为得其精髓。

从行为科学角度看，这是一种典型的"概念漂移"现象：一个体系的核心术语被继承下来，但背后的操作定义已悄然替换，导致同一词语在不同语境下指向完全不同的东西。古人对此有相当清醒的自觉——他们知道"禄马"是一套完整的生克体系，而不是两个可以随意替换的标签。

这种对"名实相符"的执着，在任何领域的知识传承中都极为珍贵。

****思考**：** 在你熟悉的某个领域里，有没有哪个概念的"名"与"实"已经悄悄分离，但大多数人还在用旧词指新事，却浑然不觉？